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建设单位：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长沙宏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实用

##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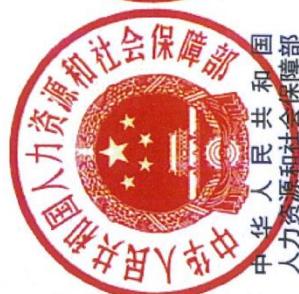
证件号码：

性 别：

出生年月：

批准日期：

管 理 号：



丁

打印编号: 1734406076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76s3dc [手写]		
建设项目名称	醴陵市佳佳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9—108医院；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妇幼保健院（所、站）；急救中心（站）服务；采供血机构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81MA4R70P9XP		
法定代表人（签章）	易中炎 [手写]		
主要负责人（签字）	易中炎 [手写]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肖洪 [手写]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长沙宏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4T62HN7D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伍志强	20230503536000000006	BH066280	[手写]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伍志强	文章全文	BH066280	[手写]

##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8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6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2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36
六、结论 .....	38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	40
附图二、项目平面图 .....	41
附图三、项目四至图 .....	47
附图四、项目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分部图 .....	48
附图五、项目 500 米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分部图 .....	49
附图六、污水处理设备及医疗废物暂存间现场图 .....	50
附件一、检测报告 .....	51
附件二、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	57
附件三、租房合同 .....	60
附件四、医疗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	63
附件五、一般固废委托处置合同 .....	66
附件六、污水处理设备技术服务合同 .....	69
附件七、医疗器械委托消毒协议 .....	73
附件八、2024 年危废转移联单 .....	76
附件九、房权证 .....	88
附件十、建设单位关于“未批先建”情况说明 .....	92
附件十二、现有 DR 登记备案表 .....	93
附件十一、2023 年水费交费记录 .....	95
附件十三、委托书 .....	97
附件十四、湖南省醴陵市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征求意见书 .....	98
附件十五、环境检测质量保证单 .....	100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醴陵佳佳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易中炎	联系方式	18684853345
建设地点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立三路 138 号		
地理坐标	经度（113 度 31 分 00.2187 秒）纬度（27 度 38 分 49.176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11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108 医院 841”类别中的其他（20 张床位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350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14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166.6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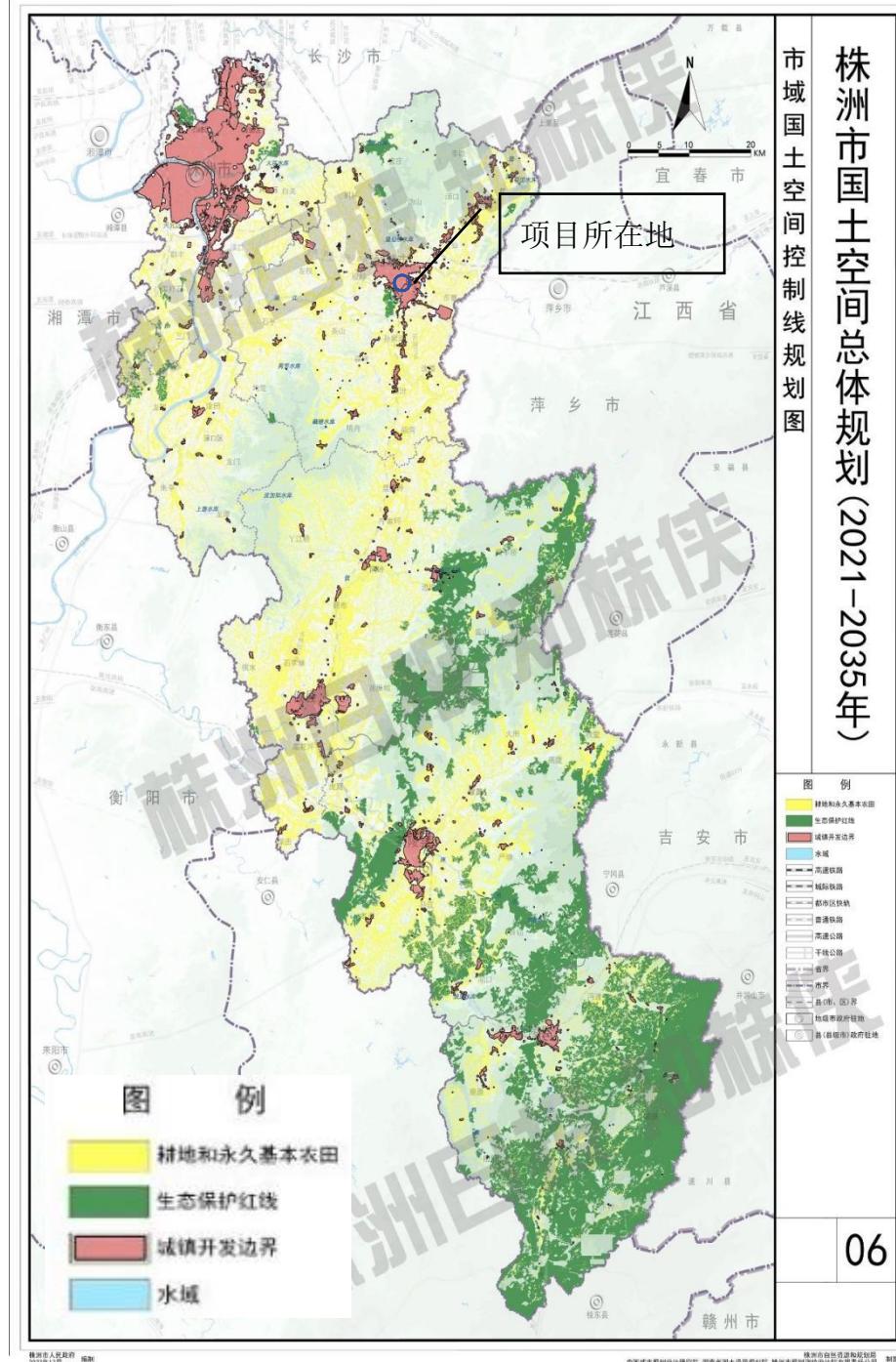


图1-1 株洲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

本项目所在地为城镇开发区，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

(2)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化粪池产生臭气( $\text{NH}_3$ 、 $\text{H}_2\text{S}$ 、臭气浓度)，中药煎药产生的刺激性气味，本项目废气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入大气环

境，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能满足环境空气二级标准要求。

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渌江水质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VI类标准要求。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均经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引至醴陵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不会改变渌江的水环境功能区要求。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根据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区域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项目采取设备基础减振、建筑材料隔声等措施，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综上，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即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区质量要求，因此本项目选址与现有环境质量是相容的，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 （3）资源利用上线

按照自然资源资产“只能增值、不能贬值”的原则，以保障生态安全和改善环境质量为目的，参考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结合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出的分区域分阶段的资源开发利用总量、强度、效率等上线管控要求。

项目运营期年用水量1680吨，由醴陵市自来水供水管网提供，项目运营期年用电量10342.3度，由醴陵市电力局电网提供。项目占地为国有建设用地，不涉及农田、林地、草地等。因此，项目不会突破当地资源利用上线

###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①与《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符合性分析

2020年12月22日，株洲市人民政府发布了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株政发〔2020〕4号）（一）环境管控单元划分。全市共划定50个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12个，面积占全市国土面积的31.04%；重点管控单元20个（含8个省级以上产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面积占全市国土面积的13.46%；一般

管控单元 18 个，面积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55.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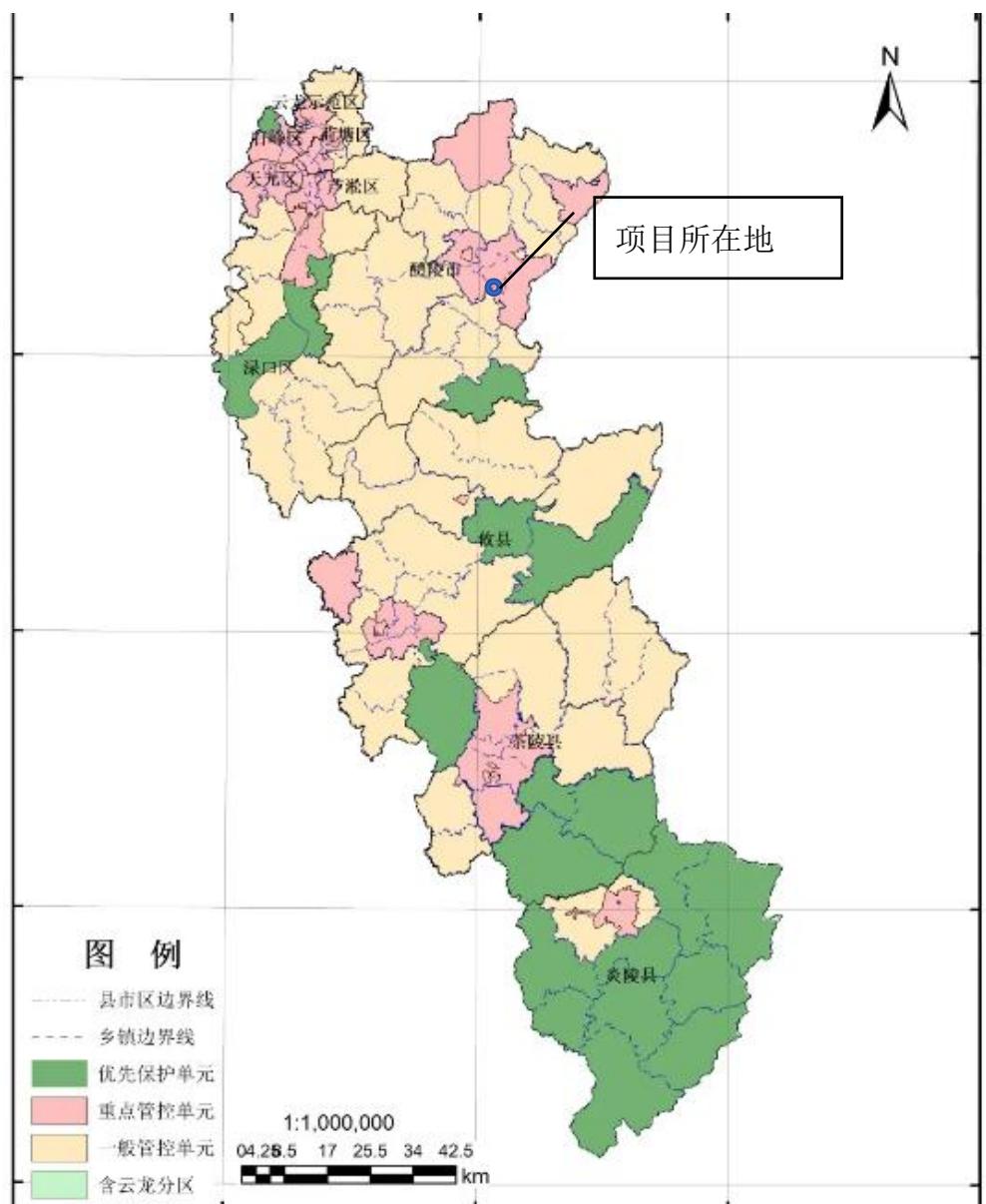


图 1-2 株洲市管控单元分区图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立三路138号（阳三石街道），为环境管控单元中的重点管控单元，项目与《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株政发〔2020〕4号相符性分析见表1-1。

表 1-1 东富镇/国瓷街道/来龙门街道/仙岳山街道/阳三石街道  
(ZH43028120003) 管控要求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符合性
------	------	-----

	空间布局约束	<p>(1.1) 涠江三刀石段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望仙桥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土地的开发利用必须满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关要求。</p> <p>(1.2) 仙岳山森林公园范围内的土地开发利用必须满足自然保护地相关规划、条例要求。</p> <p>(1.3) 涠江三刀石段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望仙桥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醴陵市城市建成区、东富镇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集镇建成区属于畜禽养殖禁养区，禁止畜禽规模养殖场（小区）、养殖户从事畜禽养殖活动。禁养区内原有的畜禽规模养殖场（小区）、养殖户限期关闭或搬迁，搬迁的优先支持异地重建。其他区域新建畜禽养殖小区和养殖场选址需满足《醴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的通告》、《株洲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相关选址要求。</p> <p>(1.4) 严把餐饮经营门店准入关，新建餐饮服务业项目选址、油烟排放口设置和净化设施配备应符合规范，不符合的不予备案。</p>	<p>符合 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不涉及森林公园 不涉及畜禽养殖禁， 不涉及餐饮、食堂。</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2.1) 位于仙岳山森林公园的餐饮业污水和生活垃圾不得随意排放。</p> <p>(2.2) 持续推进黑臭水体治理，实现长治久清，水体达到相关水环境功能要求。</p> <p>(2.3) 鼓励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建筑垃圾可以再利用的，应当直接利用；不能直接利用的，应当按照《醴陵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进行管理。</p> <p>(2.4) 餐饮企业应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施，确保油烟达标排放。</p> <p>(2.5) 醴陵市东富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加强现有污水处理设施管理，实现污水稳定达标排放。</p> <p>(2.6) 畜禽养殖项目严格执行《株洲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条例》。</p>	<p>符合 本项目为综合类医院， 不涉及餐饮业、不开设食堂。 不涉及畜禽养殖。 不涉及建筑垃圾。 项目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行二氧化氯消毒然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p>
	环境风险防控	<p>(3.1) 市县两级政府和企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配备足额应急物资，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和预案修订。开展重金属风险评估，建立环境风险隐患登记、整改和销号监管制度。对重大环境风险隐患，实施挂牌督办、跟踪治理和整改销号。</p> <p>(3.2) 加快城乡饮用水水源规范化和达标建设。加快落实重要饮用水源安全保障达标建设实施方案。强</p>	<p>符合 本评价要求 建设单位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项目不属</p>

	<p>化应急水源建设。加强应急备用水源建设，根据水源布局规划，按照国家规定有序推进备用水源或应急水源建设，确保城市供水安全。</p> <p>(3.3) 根据重污染天气的环境空气质量指数，采取对应的应急处置措施。</p> <p>(3.4) 土壤重点监管企业要加强内部管理，将土壤污染防治纳入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严格依法依规建设和运营污染治理设施，确保重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造成土壤污染的，应承担损害评估、治理与修复的法律责任。</p>	于土壤重点监管企业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4.1) 能源：禁燃区（城市建成区和城市规划区天然气管网覆盖区域）内禁止使用高污染燃料。</p> <p>(4.2) 水资源：醴陵市 2020 年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15 年下降 30%，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66.0 立方米/万元，万元工业增长值用水量比 2015 年下降 25.0%。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为 0.549。</p> <p>(4.3) 东富街：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为 2615.5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2218.00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186.75 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478.49 公顷以内。 国瓷街道：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697.0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642.00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881.05 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585.56 公顷以内。 来龙门街道：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555.0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500.00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845.68 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621.43 公顷以内。 仙岳山街道：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463.0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387.00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907.54 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617.35 公顷以内。 阳三石街道：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635.0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547.00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300.44 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084.93 公顷以内。</p>	<p>符合 本项目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新增用地，主体大楼依托原有。 不涉及高污染燃料</p>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株政发〔2020〕4号）的要求。		
根据图 1-2，本项目所在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编号(ZH43028120003)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明确的淘汰类项目。经核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市场		

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的“禁止准入”及“许可准入类”事项，可依法平等进入。

综上，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相关要求。

## 2、产业政策合理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相关规定，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的“三十七、卫生健康”中的“1、医疗服务设施建设”，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 3、选址合理性

项目位于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立三路 138 号，共 6 层，6 层均为租赁，总租赁面积约为 1000 平方米，本项目选址低属《株洲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本项目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运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较小，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医疗废水及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系统与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选址合理。

## 二、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p>醴陵佳佳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租赁位于醴陵市立三大道 138 号 6 层用于建设醴陵佳佳医院，总占地面积约 166.67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1010m<sup>2</sup>，用地性质为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不设传染科、食堂、太平间、不设医疗器械洗消间（委托第三方对医疗器械进行清洗、消毒）、不设员工宿舍。根据《医院分级管理办法》(1989 年 11 月 29 日):一级医院(病床数在 100 张以内，包括 100 张)是直接向一定人口的社区提供预防，医疗、保健、康复服务的基层医院、卫生院。因此，醴陵佳佳医院属于一级医院。</p> <p>预计床位 50 张，实际建设床位 22 张，设急诊科、妇科、外科、内科、中医科、放射科（放射科 DR 已于 2021 年进行环评备案，备案号：202143028100000153，并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书号湘环辐证【B0217】）等。该项目已于 2020 年建成并投入运行。</p> <p>建设单位在 2020 年投入建设之前并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等环保手续办理，本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建设单位就本项目未批先建情况出具《醴陵佳佳医院关于未做环评的情况说明》，并向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汇报说明。</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属于“四十九、卫生”“108 医院 841”中的“其他(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除外)”的类别，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委托长沙宏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p>			
	<h3>2.1、项目组成</h3> <p>本院所在构筑物共 6 层，占地面积约为 166.67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000 平方米，具体工程情况见下表</p>			
<b>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b>				
工程分 类	建设内容		建筑面 积(m <sup>2</sup> )	备注
主体工 程	1F	门诊大厅、中西药房、DR 机房、挂号缴费处、卫生间、诊室、医废间、污水处理站房（其中医废间及污水处理站房不在楼栋主体内，于 1 楼外立面西南处搭建）	166.66	
	2F	诊室 6 间、卫生间、观察室、护士站、休息区、处置室、配药室	166.66	

		3F	治疗室 7 间、B 超室、心电图室、办公室、人流手术室、休息区	166.66	
		4F	病房 9 间、护士站、配药室、换药室、库房、更衣室、护士值班室	166.66	
		5F	病房 3 间、产房 2 间、手术室 2 间、待产室、医生办公室、医生值班室、换药室、打包区	166.66	
		6F	杂物室 2 间、医生办公室 3 间、会议室、中药煎药室、洗衣间	166.66	
	供热		挂壁式空调供应		
	给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应		
	热水		本项目热水挂壁式电热水器提供		
公用工程	排水	<p>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规定当医疗机构的办公区、非医疗生活区等污水与病区污水合流收集时，其综合污水排放均执行本标准。</p> <p>本项目不设病理解剖室、放射室、太平间等。主要医疗废水为检验用水及手术用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一同混合处理。</p> <p>本项目污水处理流程为“三级化粪池+污水消毒设备（二氧化氯发生器消毒）”</p>		/	医疗废水经三级化粪池+二氧化氯消毒过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表2预处理标准。
		供电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设施	<p>1 台二氧化氯发生器（处理效率 5 吨/天）</p> <p>1 套三级化粪池(约 12 平方米，均为地埋式)。</p>		/	医疗废水出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表2预处理标准后依托现有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醴陵市污水处理厂。
		医疗废物暂存间			

	噪声防治	加药设备间采用半密封处理	/	/
	废气	采用封闭式的地埋三级化粪池仅在消毒加药口设置开口方便加药	/	/
	固废	主要固废产生有两部分 (1) 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医疗废物：于一楼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后续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

## 2.2、服务方案

全院职工共 18 人，其中医护人员 13 人，后期人员 5 人，年工作 365 天

本项目为综合性快院建设项目，提供医疗诊治服务，设住院床位共 22 张，预计日接诊人次为 30 人，年运营 365 日，年接待人数约 10950 人次。

## 2.3、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医用耗材、药物、消毒药剂、日常使用检测试剂、污水处理站药剂等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耗量	最大暂存量
一	医疗原材料		
1	一次性注射器	20 箱	5 箱
2	一次性输液器	3000 套	1000 套
3	一次性采血管	500 个	150 个
4	医用棉签	500 包	200 包
5	医用绷带	600 包	200 包
6	医用酒精（75%乙醇）	50 瓶	15 瓶（500ml/瓶）
7	碘伏	200 瓶	50 瓶（500ml/瓶）
8	生理盐水	500 瓶	/
9	双氧水	50 瓶	20 瓶（150ml/瓶）
10	84 消毒液	100 瓶	20 瓶（500ml/瓶）
11	医用酒精（95%乙醇）	20 瓶	5 瓶（500ml/瓶）
二	污水处理设施原料		
11	二氧化氯发生器使用药剂	400 包	4kg/包

以上均为外购

表 2-3 部分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及理化性质
----	----	-----------

	1	碘伏	具有广谱杀菌作用，可杀灭细菌繁殖体、真菌、原虫和部分病毒。在医疗上用作杀菌消毒剂，可用于皮肤、粘膜的消毒，也可处理烫伤、治疗滴虫性阴道炎、霉菌性阴道炎、皮肤霉菌感染等。也可用于手术前和其它皮肤的消毒、各种注射部位皮肤消毒、器械浸泡消毒等。
	2	双氧水（过氧化氢）	过氧化氢，化学式 H <sub>2</sub> O <sub>2</sub> 。相对密度 1.13，熔点-0.439℃。沸点 158℃。折光率 1.3350，闪点 107.359℃。纯过氧化氢是淡蓝色的液体，可任意比例与水混溶，是一种强氧化剂，水溶液俗称双氧水，为无色透明液体其水溶液适用于医用伤口消毒及环境消毒和食品消毒。医用过氧化浓度≤3%。
	3	75%乙醇	分子式:CH <sub>3</sub> CH <sub>2</sub> OH，性状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燃、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低毒性，纯液体不可直接饮用:具有特殊香味，并略带刺激;微甘并伴有刺激的辛辣滋味。易燃，其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能与水以任意比互溶。能与氯仿、乙醚、甲醇、丙酮和其他多数有机溶剂混溶;熔点:-114℃，沸点:78℃，密度:0.85g/cm <sup>3</sup> 。
	4	95%乙醇	分子式:CH <sub>3</sub> CH <sub>2</sub> OH，性状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燃、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低毒性，纯液体不可直接饮用:具有特殊香味，并略带刺激;微甘并伴有刺激的辛辣滋味。易燃，其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能与水以任意比互溶。能与氯仿、乙醚、甲醇、丙酮和其他多数有机溶剂混溶;熔点:-114℃，沸点:78℃，密度:0.81g/cm <sup>3</sup> 。
	5	二氧化氯	二氧化氯的分子式为 ClO <sub>2</sub> ，分子量 67.5，在常温下为黄绿色或桔黄色气体。常压、11℃时，气体 ClO <sub>2</sub> 的密度为 3.09g/L (按计算 11℃时，3.00g/L，25℃时，2.76g/L)；液体 ClO <sub>2</sub> 的密度为 1.64g/cm <sup>3</sup> 。常压下，沸点为 10.9℃，凝固点为-59℃。具有氯和臭氧的特殊刺激性臭味，毒性与氯相似。纯气态二氧化氯在 30℃时分解，50℃时则发

		生爆炸性分解。																																
<b>2.4、主要设备</b>																																		
本项目主要设备情况见下表																																		
<b>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b>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设备名称</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数量</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病床</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张</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2</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DR</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台</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医用离心机</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台</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物显微镜</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台</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自动生化分析仪</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台</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心电图</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台</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听诊器</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副</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tr> </tbody> </table>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病床	张	22	2	DR	台	1	3	医用离心机	台	1	4	生物显微镜	台	1	5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台	1	6	心电图	台	1	7	听诊器	副	5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病床	张	22																															
2	DR	台	1																															
3	医用离心机	台	1																															
4	生物显微镜	台	1																															
5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台	1																															
6	心电图	台	1																															
7	听诊器	副	5																															
<b>2.5、给排水及水平衡</b>																																		
<b>I 给水</b>																																		
本项目主要用水为医疗用水、生活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建设单位 2023 年，年用水约 1680t/a (4.6t/d) ，所有用水均为市政管网供给。																																		
<p>(1) 医疗用水</p> <p>A. 检验用水</p> <p>均为常规简单化验，主要承担临床检验血、尿、便及常见液体分泌物常规分析，所用检验试剂为常规实际，不使用含氯、含铬等重金属等其他有毒有害药剂。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本项目检验用水按 20L/人 · 次计算，项目检验约 20 人次/d，则化验室用水为 0.4t/d。</p> <p>B. 手术用水</p> <p>根据医院提供资料可知，医院手术包括门诊手术和住院手术，预计平均每年进行手术 100 台，用水量按 80L/台计，则用水量为 8t/a 即 0.02t/d</p> <p>C. 洗衣用水</p> <p>洗衣用水主要为住院患者所穿的患者服以及住院患者使用过的床单被套等。根据医院提供资料，洗衣废水用量约为 0.6t/d</p> <p>医疗用水量为 1.02t/d (372.3t/a) ，</p> <p>(2) 生活用水</p> <p>本项目生活用水为 4.18t/d，生活用水主要为医护人员、门诊患者、住院患者用水。</p>																																		

本项目医疗废水与生活废水混合处理，均按照医疗废水处理。

## II 排水

本项目楼体外雨水均依托楼体外围市政雨污水管网，项目房顶采用拱形结构将雨水倒流至楼体外市政雨污水管网。

本项目生活用水量约为 3.58t/d，排水量按用水量 85%计。医疗废水中检验用水、手术用水 0.42t/d，排水量按 95%计。洗衣废水用量为 0.6t/d，排水量按用水量 85%计。则本项目总排水量约为 3.932t/d。

本项目用水平衡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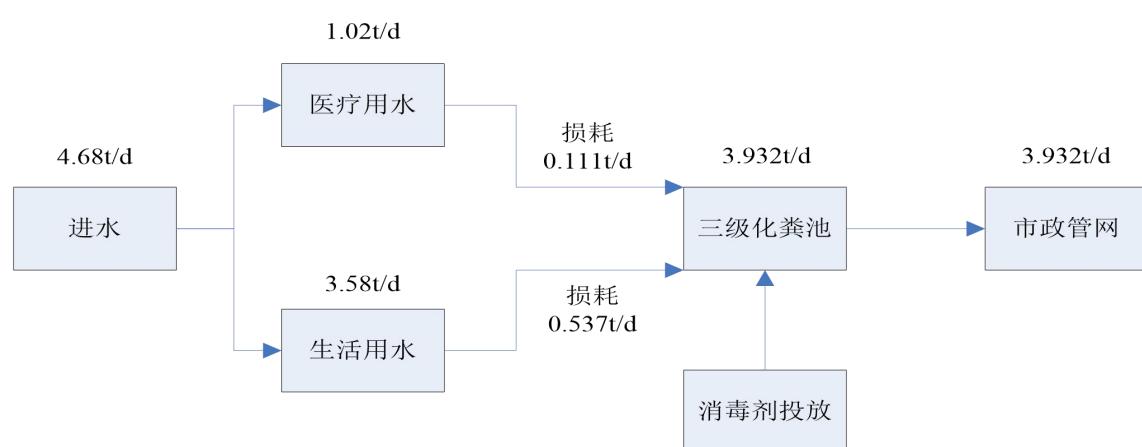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运营期用水平衡图

## 2.6、供电

本项目用电引自电业局，接入本项目新建配电室，经过配电箱分至各功能用房，满足本项目的用电需求。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建设单位 2023 年用电电度数约为 40000 度。

## 2.7、制冷、采暖、热水

项目采用分体式空调进行制冷、采暖，项目不设中央空调，各房间均采用分体式空调。热水采用挂壁式电热水器提供。

## 2.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设置有工作人员 18 人，其中医护人员 15 人，后期 3 人。

工作制度：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年工作 365 天，医护人员实行单班制，日工作 12h。夜间有值班人员，值班 12h，医院全天 24h 接诊。

## 2.9、项目四至情况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立三路 138 号，项目北面 20m 处为居民区，南面为紧邻商铺，东面 10m 处为宜家建材城，西面紧邻立三大道，45m 处为商铺，部分空调外机等设备设置在西面，以减少对周边居民区的影响。

项目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

## 2.10、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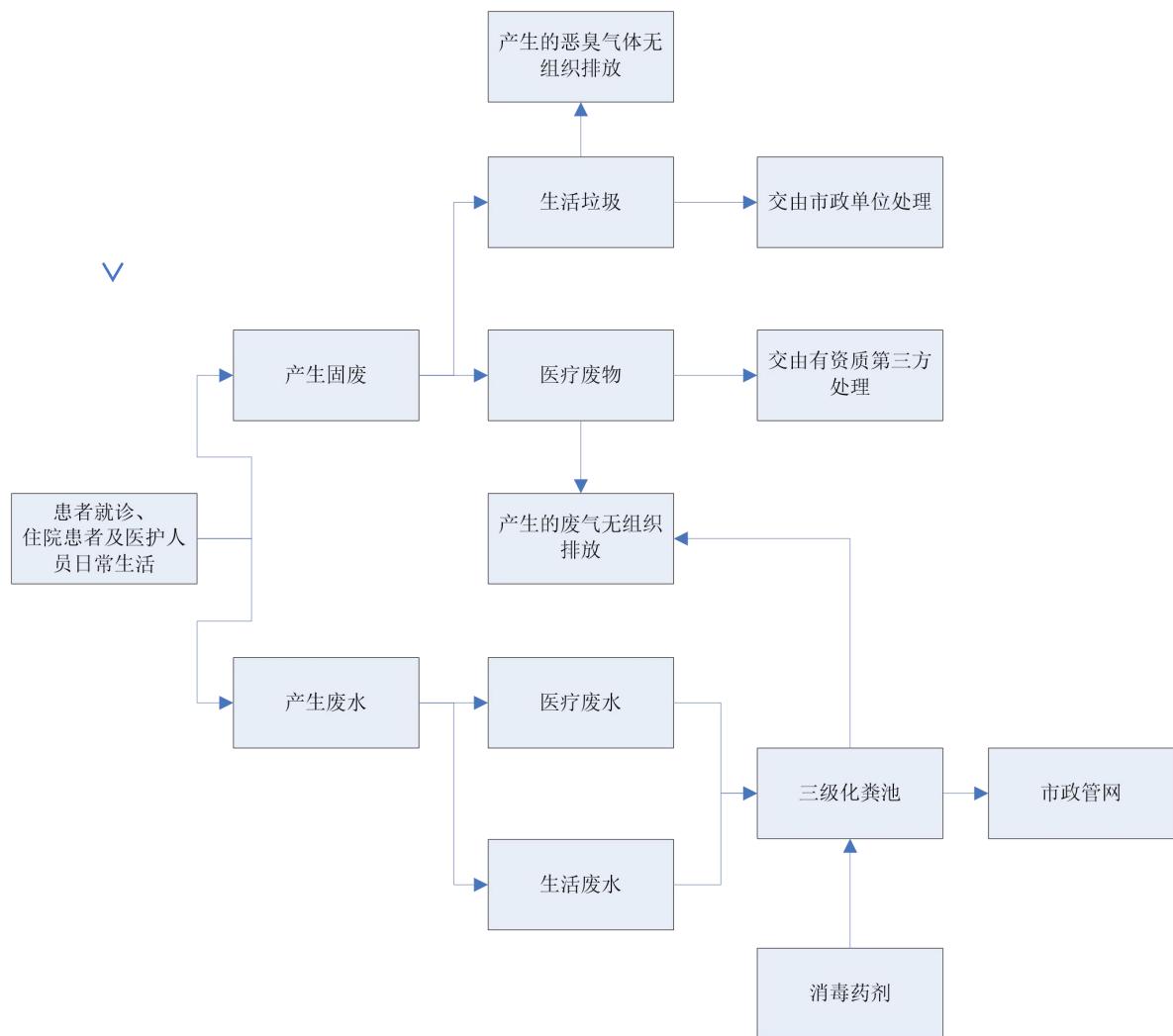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流程说明：本项目主要为医院的建设和使用，为非工业项目。主要为来诊患者提供就诊服务，包括门诊、治疗、手术等环节。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水主要为治疗过程中检验用水、手术用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治疗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物、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恶臭、中药煎药过程中产生的刺激性气味及生活垃圾产生的恶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及社会活动噪声。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属于未批先建，已于 2020 年开始投入运营，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以及周边走访，截至本次评价，企业未受到环保方面相关处罚及举报。
----------------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常规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							
根据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关于2023年12月及全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的通报》，2023年醴陵市环境空气质量见表3-1							
<b>表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b>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3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6	40	40.00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	1.3	4	32.50	
		O <sub>3</sub>	日最大8h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浓度	122	160	76.25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9	70	70.00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8	35	108.57	
注：CO单位为 mg/m <sup>3</sup>							
由上表可知醴陵市SO <sub>2</sub> 、NO <sub>2</sub> 、CO、O <sub>3</sub> 、PM <sub>10</sub>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浓度限值。PM <sub>2.5</sub> 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浓度限值。							
随着《湖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提出，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空气质量将得到改善。							
(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特征污染物为NH <sub>3</sub> 、H <sub>2</sub> S、臭气浓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环办环评(2020)33号)中的大气环境要求：“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建设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1个点位补充不少于3天的监测数据”。由于目前国家和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中均无NH<sub>3</sub>、H<sub>2</sub>S、臭气浓度的标准限值，故不进行分析

###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3 年 12 月及全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的通报》，2023 年 1-12 月株洲市纳入考核、评价、排名断面 31 个，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如下：

1-12月，地表水水质考核断面31个，茶陵县自来水厂、云阳自来水厂、东阳湖和茶水入涨水口4个断面为I类水质;星火断面为III类水质;其余26个断面均为I类水质。详见附件11。市区饮用水水质考核断面3个，株洲一水厂、株洲四水厂和株洲二(三)水厂断面水质均为I类。

相比去年同期，2023 年 1-12 月，9 个县市区水环境质量(云龙示范区管委会无省考断面),茶陵县、炎陵县、芦淞区、荷塘区和醴陵市改善程度相对较好(从第 1 名到第 5 名);其余县市区均发生水质恶化。

距离本项目较近的考核断面为醴陵市自来水厂(三刀石)断面，距离本项目所在地约2km，2023年1-12月该断面的水质均为II类。

###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选址地位于2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其中项目西侧立三路为主干道，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规定城市主干道与2类声功能区相邻时，城市主干道35米以内的区域执行4a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经过现场勘察本项目厂界50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分别为东侧居民区、南侧天隆小区、北侧居民区。

为了解本项目周围声环境现状，环评工作组委托长沙市鹏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2024年11月12日在项目周边进行布点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 (1) 监测布点

本次噪声现状监测共布设了 6 个监测点，分别在项目建地场界东、西、北外 1m 处及最近环境敏感点处，详见下表。厂界南面于其他商户共用厂界，因此不进行厂界监测。

表 3-3 声环境监测点位设置一览表

编号	具体位置
N1	项目东场界外 1m

N2	项目西场界外 1m
N3	项目北场界外 1m
N4	厂界北侧 20m 处同源宾馆
N5	厂界东南侧 25m 处天隆小区
N6	厂界东侧 10m 处宜家建材城

(2) 监测因子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一次。

(4) 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3-4

表 3-4 噪声监测结果情况表

点位序号	采样位置	2024.11.11	检测结果 LeqdB(A)			
			昼间	标准限值	夜间	标准限值
N1	场界东面外一米	2024.11.11	53	60	46	50
N2	场界北面外一米	2024.11.11	57	60	46	50
N3	场界西面外一米	2024.11.11	59	70	48	55
N4	厂界北侧 20m 处 同源宾馆	2024.11.11	55	60	47	50
N5	厂界东南侧 25m 处天隆小区	2024.11.11	49	60	41	50
N6	厂界东侧 10m 处 宜家建材城	2024.11.11	54	60	45	50
N1	场界东面外一米	2024.11.12	52	60	47	50
N2	场界北面外一米	2024.11.12	55	60	43	50
N3	场界西面外一米	2024.11.12	58	70	49	55
N4	厂界北侧 20m 处 同源宾馆	2024.11.12	57	60	46	50
N5	厂界东南侧 25m 处天隆小区	2024.11.12	51	60	43	50
N6	厂界东侧 10m 处 宜家建材城	2024.11.12	54	60	46	5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场界东、北侧及环境保护目标昼间、夜间的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西面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限值要求。

### 3.4 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

	境质量现状调查。本项目在建设完善土壤硬化、废水处理设施地面硬化，项目运营期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可能性较小。							
	<h3>3.5 生态环境质量现状</h3>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试行）》，本项目不属于“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建设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p>							
	<h3>3.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h3> <p>项目位于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立三路 138 号，中心地理坐标为经度（113 度 31 分 00.2187 秒）纬度（27 度 38 分 49.1761 秒），项目西侧为主干道，南侧为商住混合区，东侧为居民区，北侧为商住混合区周边无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无重点保护文物、自然保护区、珍稀动植物资源等环境敏感点。</p>							
	<b>表 3-5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b>							
环境 保 护 目 标	大气 环境	环境 要素	保护目标	相对位置	距离 (m)	功能	规模	保护级别
		项目周围 500m 无名居民区	四周	500 以内	居住	300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阳三石小学	东北	350	学校	1500 人		
		泉湖小学	西北	300	学校	1500 人		
		建宸壹号公馆	西北	260	居住	3000 人		
		焦厂小区	东北	450	居住	2000 人		
		宜家建材城	西	10	商业	400m <sup>2</sup>		
		桔园小区	南	5	居住	2000 人		
		立三小区	西南	200	居住	3000 人		
	醴陵特种电磁电器有限公司	东北	380	生产性企业	15000m <sup>2</sup>			
声环境		居民区散户	北	20-50	居住	5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天隆小区	南	0-50	居住	20		
		居民区散户	东	5-50	居住	15		
		宜家建材城	西	10	商业	1500m <sup>2</sup>		
		同源宾馆	北	20	商业	300m <sup>2</sup>		
地表水	无名水塘	西	120	/	约 5000m <sup>2</sup>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V 类标准		
地下水环	本项目厂界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 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境	
	生态 环境	本项目为租赁现有，根据现场勘察，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详细环境保护目标见附图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 废水	
	项目废水经自建三级化粪池+二氧化氯消毒处理过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	
	<b>表 3-6 废水排放标准</b>	
	<b>序号</b>	<b>控制项目</b>
	1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2	肠道致病菌
	3	肠道病毒
	4	PH
	5	化学需氧量 COD 浓度 / (mg/L)
	6	生化需氧量 BOD 浓度 / (mg/L)
	7	悬浮物 SS 浓度 / (mg/L)
	8	氨氮 (mg/L)
	9	动植物油 (mg/L)
	10	石油类 (mg/L)
	1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2	色度 (稀释倍数)
	13	挥发酚 (mg/L)
	14	总余氯
	15	总氰化物 (mg/L)
	16	总汞 (mg/L)
	17	总镉 (mg/L)
	18	总铬 (mg/L)
	19	六价铬 (mg/L)
	20	总砷 (mg/L)
	21	总铅 (mg/L)
	22	总银 (mg/L)
	23	总 $\alpha$ (Bq/L)
	24	总 $\beta$ (Bq/L)

## (2) 噪声

运营期厂界四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单位: 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噪声限值	60	50

## (3) 废气

运营期化粪池加药口周边大气污染物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生活垃圾产生的恶臭执行《恶臭无污染排放标准》(14554-93)

**表 3-8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执行标准及标准限值**

三级 化粪 池产 生的 废气	控制项目	标准值	《医疗 机构水污 染物排 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3
	氨 (mg/m <sup>3</sup> )	1.0	
	硫化氢 (mg/m <sup>3</sup> )	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无量纲)	
	氯气 (mg/m <sup>3</sup> )	0.1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	1	
生活 垃圾 产生 恶臭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14554-93)

## (4) 固废

医疗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属危险废物,应按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和处置,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4标准。

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本项目污水总排放量为1288.45t/a。由于本项目位于醴陵市污水处理厂处理系统服务范围,污水排放量、CODcr排放量以及氨氮的排放量均纳入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指标中进行综合考虑,故不另行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已于 2020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不存在施工期影响。</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4.1、废气</b></p> <p><b>(1) 废气源强</b></p> <p>本项目运营期废气包括，化粪池加药口产生的恶臭、生活垃圾产生的恶臭、中药煎药产生的刺激性气味。</p> <p><b>A.化粪池加药口产生的恶臭</b></p> <p>本项目综合医疗污水处理过程中会散发异味，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恶臭，主要成分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根据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 1g 的 <math>BOD_5</math> 可产生 0.0031g 的 <math>NH_3</math> 和 0.00012g 的 <math>H_2S</math>。由下文废水源强分析可知。本项目年处理 <math>BOD_5</math> 共约 0.0064t，则 <math>NH_3</math> 和 <math>H_2S</math> 的产生量分别为 0.000019t/a、0.0000076t/a。由于臭气浓度产生量极少，且暂无相关的成熟的核算系数，本次评价不对其做定量分析。</p> <p><b>收集及排放方式：</b>为防止病毒从医院处理构筑物表面挥发到大气中而造成病毒的二次传播污染，本项目将三级化粪池池体加盖密闭，仅在加药口处设置开口放置加药品管道，加药口处废气无组织排放。</p> <p><b>B.垃圾产生的恶臭</b></p> <p>本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临时收集点分别独立设置，不设压缩功能。医疗废物、生活垃圾等固废在存放过程中部分易腐败的有机垃圾分解会散发异味，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臭气浓度，产生量少且暂无相关的成熟的核算系数，本次评价不对其做定量分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每天定时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并定期进行消毒、灭蝇、灭鼠和喷洒除臭剂;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暂存于污物暂存间，定期外运处置，并定期进行消毒、喷洒除臭剂;医疗废物严格分类存放，经密封箱/密闭胶桶分类收集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暂存，定期外运处置，并定期进行消毒、喷洒除臭剂。经以上措施，垃圾恶臭气体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p>

### C.中药煎药过程中产生刺激性气味

建设项目 6 楼设有中药煎药室，采用电热煎药罐进行煎药，无燃烧废气，煎药时会产生煎药异味，且煎药材料多为植物草药，无有毒有害气体产生，仅仅是能够刺激人体嗅觉的气味，产生的煎药废气经过煎药室换气扇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室外。

#### (2)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的相关要求，制定本项目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 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地点	控制项目	标准值	执行标准	监测频次
三级化粪池周边	氨 (mg/m <sup>3</sup> )	1.0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	半年/1 次
	硫化氢 (mg/m <sup>3</sup> )	0.03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氯气 (mg/m <sup>3</sup> )	0.1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	1		
厂界	臭气浓度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半年/1 次

#### (3) 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三级化粪池为地埋式，消毒设备间采用半封闭式，产生的污染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该措施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表 A.1 无组织排放形式的可行技术

本项目垃圾(医疗废物、一般固废、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并定期清运、清洁，对环境影响不大。

本项目采用电热煎药罐进行煎药，无燃烧废气，煎药时会产生煎药异味，且煎药材料多为植物草药，无有毒有害气体产生，对环境影响不大。

#### (4) 废气排放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所述，在落实相关废气治理措施，加强管理，定期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护的情况下，本项目废气排放满足相应标准要求，不会对项目周围的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4.2、废水

#### (1) 废水源强

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4.6t/d，总排水量为 3.932t/d (1434.45t/a)，均为医疗污水。本项目现有污水处理工艺处理能力为 5t/d，满足项目需求。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二氧化氯消毒，预处理过后的污水排入市政管网，经市政管网排污醴陵市污水处理厂。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两种容积比的三格化粪池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效率对比研究》对本项目污水进水量以及处理过后排放量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2 本项目医疗污水污染物排放情况预测**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主要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达标情况	
		废水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能力 m <sup>3</sup> /d	治理效率%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医疗污水	BOD <sub>5</sub>	14 34. 45	100	0.14	5	60	14 34. 45	40	0.05	100	达标
	SS		80	0.11		90		8	0.01	60	达标
	NH <sub>3</sub> -N		30	0.04		15		25.5	0.03	/	达标
	粪大肠杆菌		1.6x10 <sup>8</sup> MPN/L	/		--		≤ 5000MPN/L	/	≤ 5000 MPN/L	达标
	CODcr		250	0.36		50		125	0.18	250	达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废水检测报告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得本项目医疗污水污染物排放情况，具体情况见下表。（检测报告见附件）

**表 4-3 本项目医疗污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情况			浓度限值 mg/L	达标情况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医疗污水	总余氯	1434.45	0.55	0.00078	/	达标
	BOD <sub>5</sub>		0.5	0.00071	100	达标
	SS		6	0.0086	60	达标
	NH <sub>3</sub> -N		0.197	0.00028	/	达标

	粪大肠杆菌		140MP N/L	/	≤ 5000MPN /L	达标
--	-------	--	--------------	---	--------------------	----

## (2) 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及频次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要求确定，本项目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3 废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DW001 (总排口)	PH、粪大肠菌群、COD、BOD、SS、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余氯	1 季度/次

## (3) 措施可行性分析

### A.预处理可行性分析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的规定非传染若处理出水排入终端已建有正常运行的二级污水处理厂的城市污水管网时，可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工艺。本项目使用三级化粪池+二氧化氯发生器消毒，满足上述要求。

本项目在满负荷情况下医疗污水产生量为 3.932t/d，本项目二氧化氯发生器最大处理量为 5t/d，项目化粪池为 12m<sup>3</sup> 满足需求。

对比上述及表 4-2、4-3 结果本项目现有污水处理工艺从污水处理量及处理效率上分析，本项目污水处理措施可行。

### B.项目废水排入醴陵市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2018 年 1 月 2 日发布内容《醴陵污水处理厂二期正式投入试运行》，醴陵市污水处理厂设计日处理量为 5 万吨每日，采用改良型卡鲁塞尔氧化沟工艺，一期出水水质可达到《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二期出水水质可达《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目前一期，二期均已投入运行。主要纳污范围为醴陵市新老城区。本项目日最大排水量为 3.932t/d，主要排放为医疗污水，排放污染物成分简单满足醴陵市污水处理厂进水要求，故可行。

## (4) 污水排放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水污染物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具有有效性，所采用的污染治理措施为可行技术，因此，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 4.3、噪声

####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空调机组、二氧化氯发生器水泵等产生的噪声，噪声级约60~75dB(A)。噪声源及源强见下表。

表 4-4 主要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噪声源	数量 (台)	噪声 源强 dB(A)	降噪措施	降噪效 果 dB (A)	排放强 度 dB (A)	厂界距离 m			
						东	南	西	北
空调外 机组	9	50-55	基础减震、距离衰 减	20	30-35	30	10	3	5
消毒设 备水泵	1	65-60	基础减震、墙体隔 声、距离衰减	20	35-40	3	5	30	35

注:根据《噪声污染控制工程》(高等教育出版社, 洪宗辉):低声设备、设减震基  
础等措施降噪效果可达 20dB。

#### (2) 噪声防治措施

a: 合理布局;

b: 噪声设备设置减振、隔声措施;

c: 调节池提升泵置于地下, 地上加药设备进行封闭处理。

根据项目噪声设备布局设计, 以及采取以上降噪措施后,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排放限值。

#### (3) 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及频次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要求确定, 本  
项目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5 噪声监测要求

点位序号	采样位置	频次	执行标准
N1	场界东面外一米	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 12348-2008) 中的 2类标准
N2	场界西面外一米		
N3	场界北面外一米		

注: 南面为紧邻商户, 故不涉监测点位。

### 4.4、固体废物

#### (1) 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

	<p>本项目主要产生的固体废物类型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污泥）。</p> <p><b>A.生活垃圾</b></p> <p>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math>0.3\text{kg}/(\text{人} \cdot \text{d})</math> 本项目现有床位 22 张工作人员 18 人即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math>12\text{kg/d}</math> (<math>4.380\text{t/a}</math>)，本项目设置垃圾收集箱，对办公生活垃圾进行暂时贮存，做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拉运处置。</p> <p><b>B.一般固废</b></p> <p>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会产生一定量的未受感染一次性塑料输液袋，产生量约 <math>0.1\text{t/a}</math>，根据国卫办医发[2017]30号文件、湘卫函[2017]429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为加强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的安全管理，本项目产生的未被感染的一次性输液瓶（袋）交由衡阳置道塑业有限公司进行处理。</p> <p><b>C.危险废物</b></p> <p>本项目产生的主要危险废物为医疗废物、化粪池污泥</p> <p><b>①医疗废物</b></p> <p>本项目主要产生的医疗废物有已使用的注射器、绷带等。本项目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占地面积约 <math>4\text{m}^2</math> (长 2m, 宽 2m、高 2.5m)，四周采用 240mm 砖墙围砌表面抹腻子粉，底板采用 200mm 混凝土+瓷砖防渗处理，顶棚采用铝合金盖板，顶棚上采用石棉瓦遮盖防雨。大门处设有门槛，大门右侧设有通风窗。</p> <p>已作出防护措施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医废间门口张贴警示牌；</li><li>2、地面及墙体均做硬化处理；</li><li>3、危废暂存于危废箱内，危废箱存放于托盘上；</li><li>4、根据医废特性不同进行分类存放；</li></ol> <p>本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现场情况如下：</p>
--	--



图 4-2 危废暂存间现状图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平均 24.07 千克/月、1.60kg/d、0.28884t/a

根据《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医疗废物主要为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具体组成及特征详见下表：

表 4-5 医疗废物组成及特性一览表

类型	危废代码	特征	常见组分活废物名称
感染性废物	HW01 841-001-01	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	1、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 2、使用后的一次性医疗用品/器械。
损伤性废物	HW01 841-002-01	能够刺伤或者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	1、医用针头、缝合针。 2、手术刀、备皮刀。 3、玻璃试管、玻璃安瓿。载玻片、

本项目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予规范化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的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p><b>②污泥</b></p> <p>本项目化粪池底泥产生量参考《化粪池污泥作用与清掏周期的研究》(给水排水 李翠梅 2007 年)中提出的如下公式计算:</p> $V = \frac{\alpha NaT_0 Km(1 - b)}{1000(1 - c)}$ <p>式中:V—污泥容积, m<sup>3</sup></p> <p>N—设计总人数, 本项目为 22 床位+30 门诊+18 工作人员即 70 人。</p> <p>a—使用卫生器具人数占总人数的百分比, 本次评价按 80% 计</p> <p>a—每人每日污泥量, L/(人·d), 合流排放时取 0.7L/(人·d), 分流排放时取 0.4L/(人·d), 本项目取 0.7L/(人·d)</p> <p>T<sub>0</sub>—污泥最小清掏周期, d, 3-12 个月, 本项目 3 个月清掏一次, 按 90 天计</p> <p>K—污泥发酵后体积缩减系数, 取 0.8</p> <p>m—清掏污泥后遗留的熟污泥容积系数, 取 1.2</p> <p>b—新鲜污泥含水率, 取 95%</p> <p>c—化粪池内发酵浓缩后污泥含水率, 取 70%</p> <p>通过上式计算, 每次清掏化粪池污泥约 0.564m<sup>3</sup>, 全年清掏 2.256m<sup>3</sup>, 污泥密度按 1.3t/m<sup>3</sup> 取, 全年化粪池污泥量为 2.932t/a。</p> <p><b>(2)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分析</b></p> <p><b>A.生活垃圾</b></p> <p>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3kg/(人·d) 本项目现有床位 22 张工作人员 18 人 即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kg/d (4.380t/a), 各个楼层放置有垃圾桶、垃圾箱。经过统一收集后交由市政单位处理</p> <p><b>B.一般固体废物</b></p> <p>本项目主要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为未被感染的一次性废塑料瓶(袋), 根据《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 本项目将该类固体废物进行单独存放, 并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回收再利用。</p> <p><b>C.危险废物</b></p> <p><b>①医疗废物</b></p> <p>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暂存要求及医院实际医</p>
--	--

疗废物间暂存情况，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对医疗废物间提供进一步完善要求如下表：

**表 4-6 医院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情况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对照表**

序号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贮存要求	本项目现有医疗废物贮存间情况	本评价要求
1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本项目主要产生的医疗废物为固态，贮存在医疗废物暂存间的贮存箱内。医疗废物暂存间四周采用砖墙内表面抹腻子粉防风、防晒，地面采用混凝土+瓷砖防渗、防漏，顶棚采用铝合金盖板+石棉瓦防雨	项目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顶部防雨石棉瓦不足以完全使通风窗在下雨天不受到雨水的渗漏。建议建设单位优化防雨措施，使通风窗可以不受雨水侵蚀，不被雨水渗漏。
2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本项目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采用医疗废物暂存箱区分贮存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	本项目现有区分模式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贮存要求
3	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本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四周墙面采用砖墙、地面采用混凝土+瓷砖、门槛围堰采用铝合金。表面无裂缝	本项目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使用的建筑材料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贮存要求
4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 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text{ cm/s}$ ），或至少 2 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text{ 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本项目主要产生的医疗废物为固态，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设置混凝土+瓷砖防渗，裙角采用砖墙砌成，内表面抹腻子粉防渗	本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防渗情况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贮存要求。建议建设单位做好医疗废物暂存间的日常维护工作。

5	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本项目主要产生的医疗废物为固态，地面均采用混凝土+瓷砖进行防护，四周墙体均采用砖墙围砌，四周墙表面部分采用瓷砖，部分采用腻子粉进行防护	建议建设单位统一四周墙表面防护材料
6	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本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大门处设置警示牌，大门设置门锁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建议建设单位规范化张贴警示牌

## ②污泥

本项目污泥产生量为 2.054t/a. 本项目自建化粪池污泥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医疗废物中的感染性废物(类别 HW01, 废物代码 841-001-01)。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污泥清(清掏频次 1 季度/次)后无需进行压滤处理，集中投加石灰粉消毒灭菌后直接交由有相应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置，不在院内暂存。

综上所述，在落实相关固废防治措施，加强管理，定期医废间进行检查和维护，落实本评价提出要求的情况下，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不会对项目周围的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4.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为医院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表 A.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中的：其他行业，全部归类为Ⅳ类建设项目；同时导则 4.2.2 规定：Ⅳ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因此，本项目将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本项目为卫生院建设项目，归属于Ⅳ类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4.1 规定：Ⅳ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 4.6、生态

本项目在现有建筑内进行，不涉及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逐一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项目，并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环保设施管理，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4.7 环境风险分析

### （1）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A.1和《危险化学品名录》，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危险废物、酒精（主要为乙醇）、二氧化氯。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因子及主要风险特性见下表：

**表 4-5 环境风险因子及主要风险特性**

序号	类别名称		风险特性	备注
1	医院内部	酒精	易燃	挥发性
2	污水事故排放	设备故障、突发停电、进水水质异常等	设备故障、突发停电、进水水质异常等导致污水处理厂不能正常运行，以致出水水质不达标	/
3	危险废物储存	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	危险废物泄露，污染周边地表水及土壤	/
4	二氧化氯发生器	二氧化氯	有毒、影响大气环境	有毒

#### (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要求，需按照附录C，计算本项目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1, q2, ..., 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 Q2, ..., 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Q<1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Q≥1时，将Q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T169-2018)附录B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的确定情况见下表。

**表 4-6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存在总量/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医疗废物	0.052	50	0.00104
2	酒精(75%乙醇) 酒精(95%乙醇)	0.0063	50	0.00013

3	二氧化氯	0.012	0.5	0.024
合计			0.02417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T169-2018)附录C,判定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2117 < 1$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 (3) 评价等级

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 4-7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T169-2018)中“4.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确定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 (4) 风险影响分析及防范措施

由于项目使用化学品数量较少,可及时收集全部泄漏物,并转移到空置的容器内;或是可及时进行清扫拖洗,不会引起大气环境污染。对于有毒物质、腐蚀性物质和强氧化剂,只要进行快速收集处理,操作人员也注意事先做好防护工作,则产生较严重环境污染和人员健康损害事故的可能性很小,仅对事故区域周围近距离范围内环境空气有定影响。

本项目所涉及的各类药品按性质分类存放于室内,正常操作情况下,医疗废物统一收集,不会对地表水环境道成影响。若发生泄漏,由于使用量少,并且室内采用耐腐蚀地面;如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清理,不随意冲洗地面,泄漏物质不会对周边水体和土壤造成影响。

### (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泄漏时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事故源,预防试剂泄漏的主要措施为:

- ①、严格按照相关设计规范和要求落实防护设施,制定安全操作规章制度,加强安全意识教育,加强监督管理,消除事故隐患。
- ②、各类药品试剂应包装完好无损,不同药品之间应隔开存放。
- ③、配备大容量的槽筒或置换桶,药品或医疗废水发生泄漏时可以安全转移。
- ④、设专人管理医疗废物,加强巡视检查,建立系统规范的评估、审批、作业、监护、救援、应急程序、事故报告等管理制度。

	事故紧急通报及应变处理措施见下表。			
<b>表 4-8 事故紧急通报及应变处理措施</b>				
通报或处理作业时机	通报单位、人员	受通报单位、人员	通报及应变处理作业说明	
1.发现异常事故	现场巡查人员	现场主管（领班或值班主管等）	1. 操作人员应立即采取必要的紧急措施，如关闭进出口阀。2. 立即判断若难以有效处理，应立即报告现场主管。	
	非该单位人员	就近的巡查人员	1. 操作人员应即采取必要之紧急措施，如关闭进出口阀。2. 并即判断若难以有效处理，应即报告现场主管。	
2.接到现场异常事故通知	现场主管	现场人员	通知人员应变，立即实施院内紧急应变。	
		主管	转报主管即至现场指挥救灾工作。	
3.事故报备	院区安全人员	生态环境局	一小时内向生态环境局报备。	
4.善后处理	全部员工	异常发生区域	事故消除后，立即进行灾害现场清除及复建工作。	
5.异常检讨改善	全部员工	异常发生区域	检讨事故发生原因、救灾工作缺失，研议改善措施。	
(6) 环境风险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方在采取一定的防范措施后，其生产对外界的风险影响不大，可满足环境风险的要求。				
<b>表 4-1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b>				
建设项目名称	醴陵佳佳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立三路 138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13 度 31 分 00.2187 秒) 纬度 (27 度 38 分 49.1761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1、医用化学药剂仓储使用区；2、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存间；3、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医用化学药剂泄漏污染土壤环境、水环境，危险废物泄露污染土壤环境、水环境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医疗废物暂存间防渗、防水处理； 2、医用化学药剂仓储区储存在防腐蚀托盘上； 3、污水处理设施污泥交由有资质公司处理。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在采取一定的防范措施后，其生产对外界的风险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风险的要求。				

## 4.8 排污许可专章

### (1) 管理类别:

根据项目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 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进行判定, 可知本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表中的“四十九、卫生 84”中的第 107 行。床位 100 张以下的综合医院 8411, 故本项目的排污许可填报“管理类别”应为“登记管理”。

根据项目的行业与管理类别, 可知: 本项目排污许可填报时适用的技术规范应为《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 (HJ1105-2020)》

### (2) 排污许可登记申报

①主要登记内容: 单位名称、经营场所地址、行业类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废气排放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废水排放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工业固体废物及处理处置信息等。

②申报条件: 取得环评批复文件

### (3) 排放执行标准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标准; 污水总排口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中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 (4) 管理要求

企业必须填报排污登记表, 且不得超标、超总量排污, 按要求做好台账记录和自行监测。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污水处理设施 恶臭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密封处理，设施定期维护，定期喷洒除臭剂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3 标准
地表水环境	医疗废水	CODcr、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粪大肠菌群数、总余氯	医疗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过后进行二氧化氯消毒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2 预排放标准
声环境	设备噪声	噪声	合理布局，出入机动车严格管理，采取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化粪池污泥	暂存间内采取水泥防渗处理，底部内表面做环氧树脂贴面，使入渗系数达到<10cm/s 要求。另外医疗废物暂存点应采用密封式结构，危险废物以及污泥交由有资质第三方处理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交由	《生活垃圾填埋场

			环卫部门处理	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详见环境风险分析与评价章节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建立环保档案，包括环评报告、环保工程验收报告、污染源监测报告以及其他环境统计资料，掌握企业排污情况的污染现状，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汇总、编报环保年度计划及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定期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汇报。</p> <p>2、废水设施周边设立标志标牌，公示废水处理工艺、废水处置量以及废水处置去向</p> <p>3、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环境保护知识的教育，加强环保知识宣传，明确环境保护的重要性，严格执行各种环境保护规章制度。</p> <p>4、处理好与周边住户之间的关系。</p>			

## 六、结论

项目与国家政策及相关规划相符，项目的建设有利于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在运营中将产生一定的废气、污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可得到妥善处置，噪声不会出现扰民现象。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项目建设可行。

建设单位必须履行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要求。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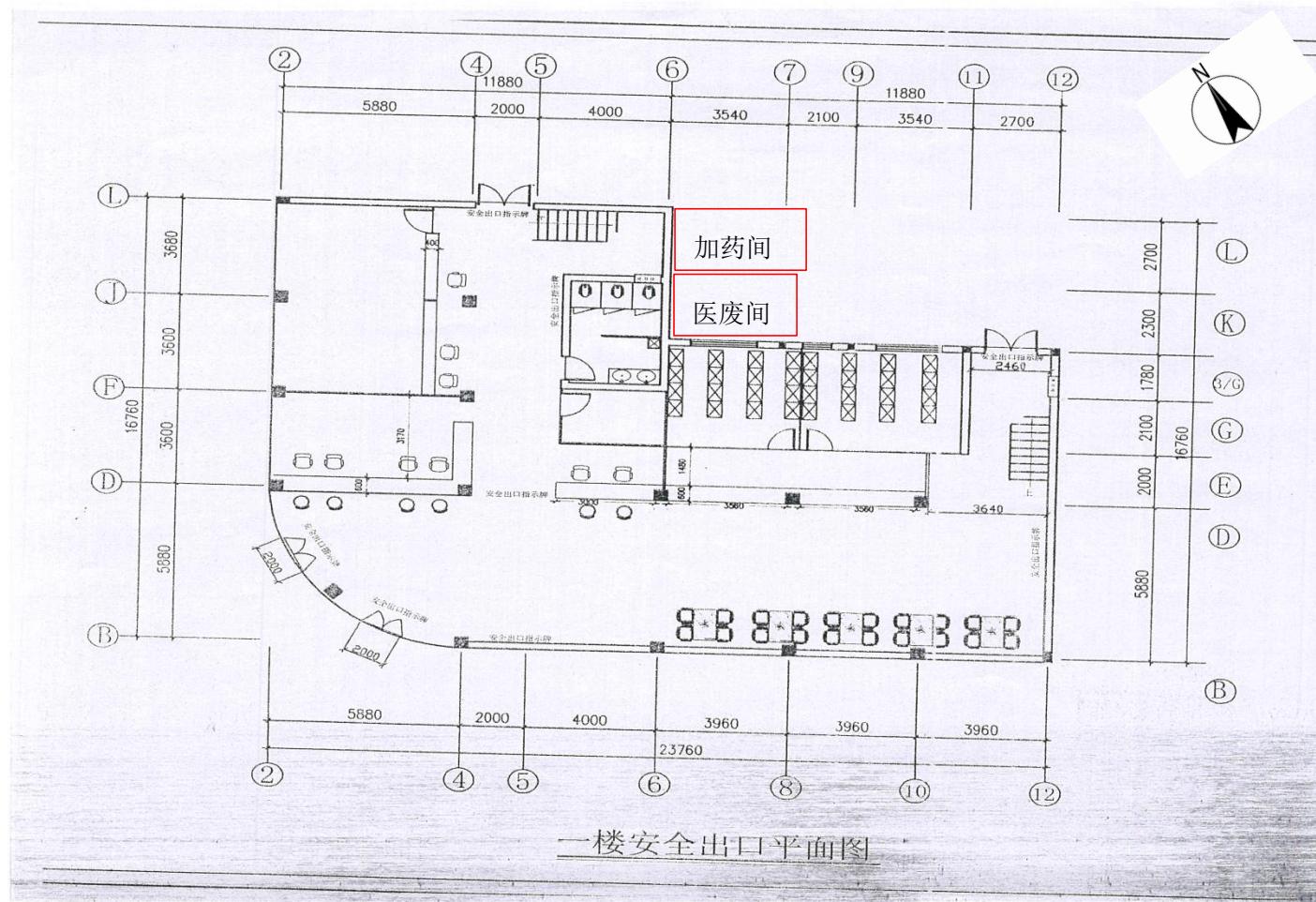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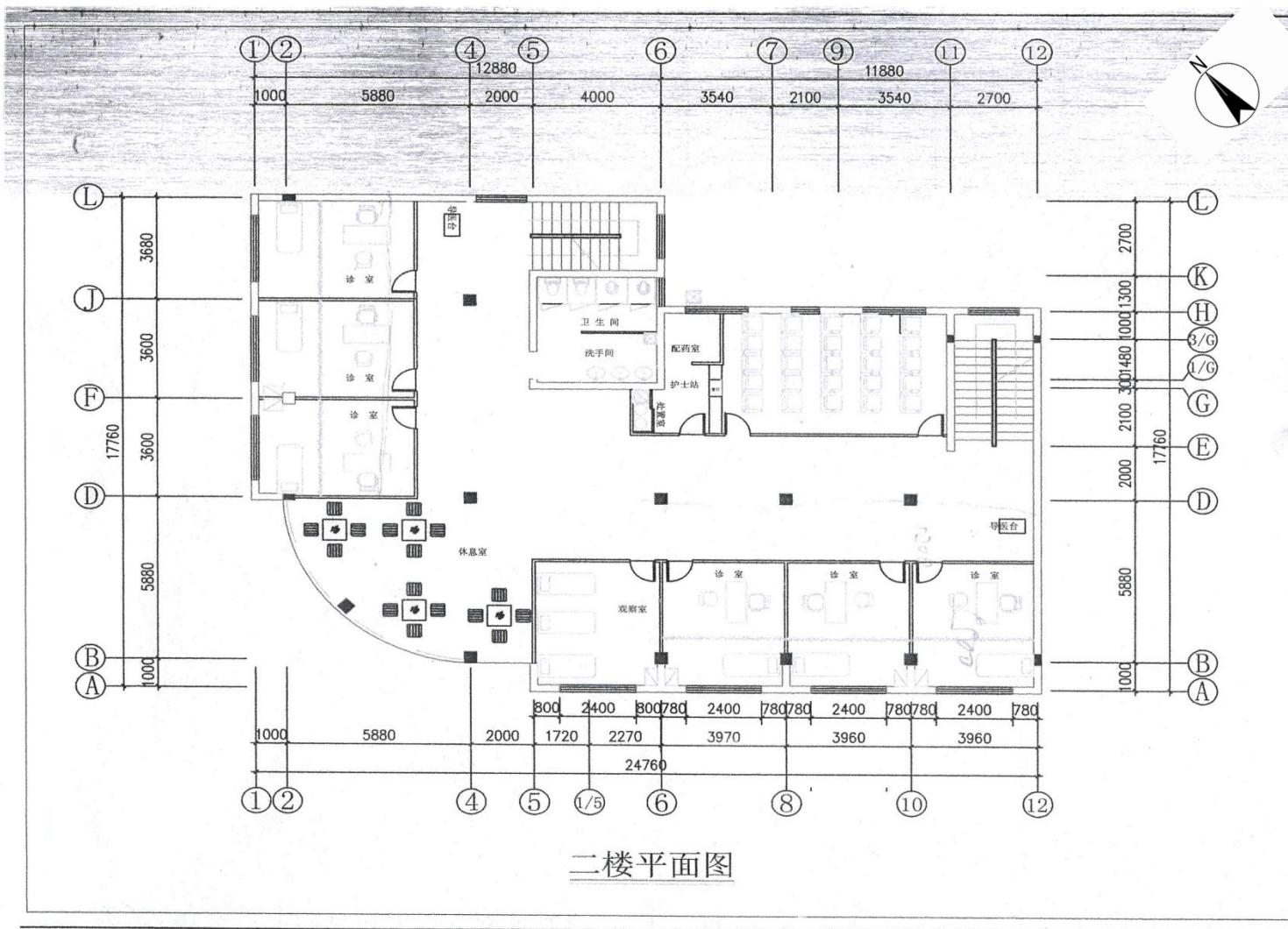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NH <sub>3</sub>	/	/	/	0.000019	/	0.000019	+0.000019
	H <sub>2</sub> S	/	/	/	0.0000076	/	0.000030	+0.0000076
废水	BOD <sub>5</sub>	/	/	/	0.00071	/	0.000711	+0.00071
	氨氮	/	/	/	0.00028	/	0.000286	+0.00028
	总余氯	/	/	/	0.00078	/	0.00078	+0.00078
	SS	/	/	/	0.0086		0.0086	+0.0086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未被感染的 一次性输液 瓶(袋)	/	/	/	0.1	/	0.1	+0.1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	/	/	0.28884	/	0.28884	+0.28884
	污泥	/	/	/	2.932	/	2.932	+2.9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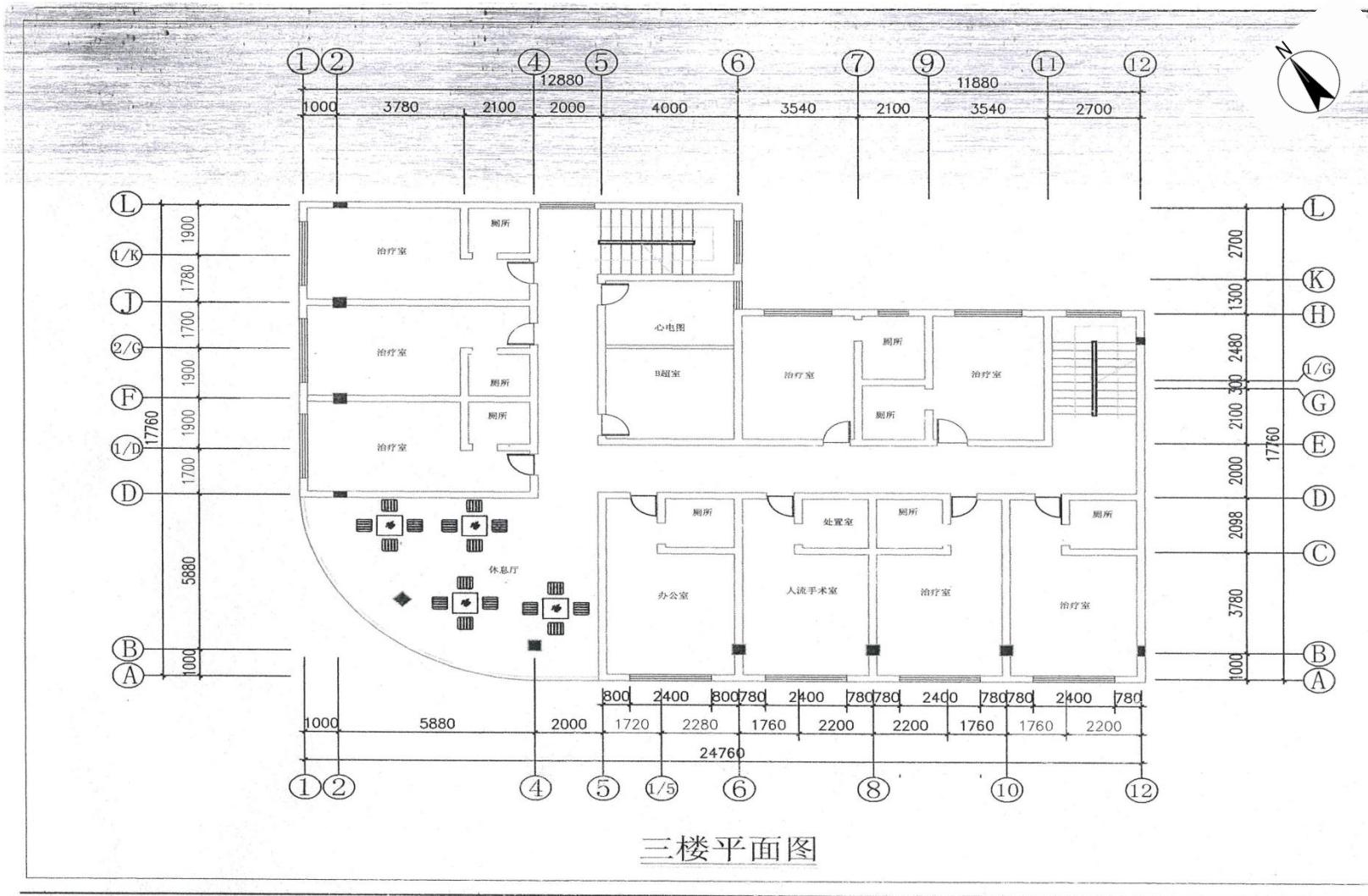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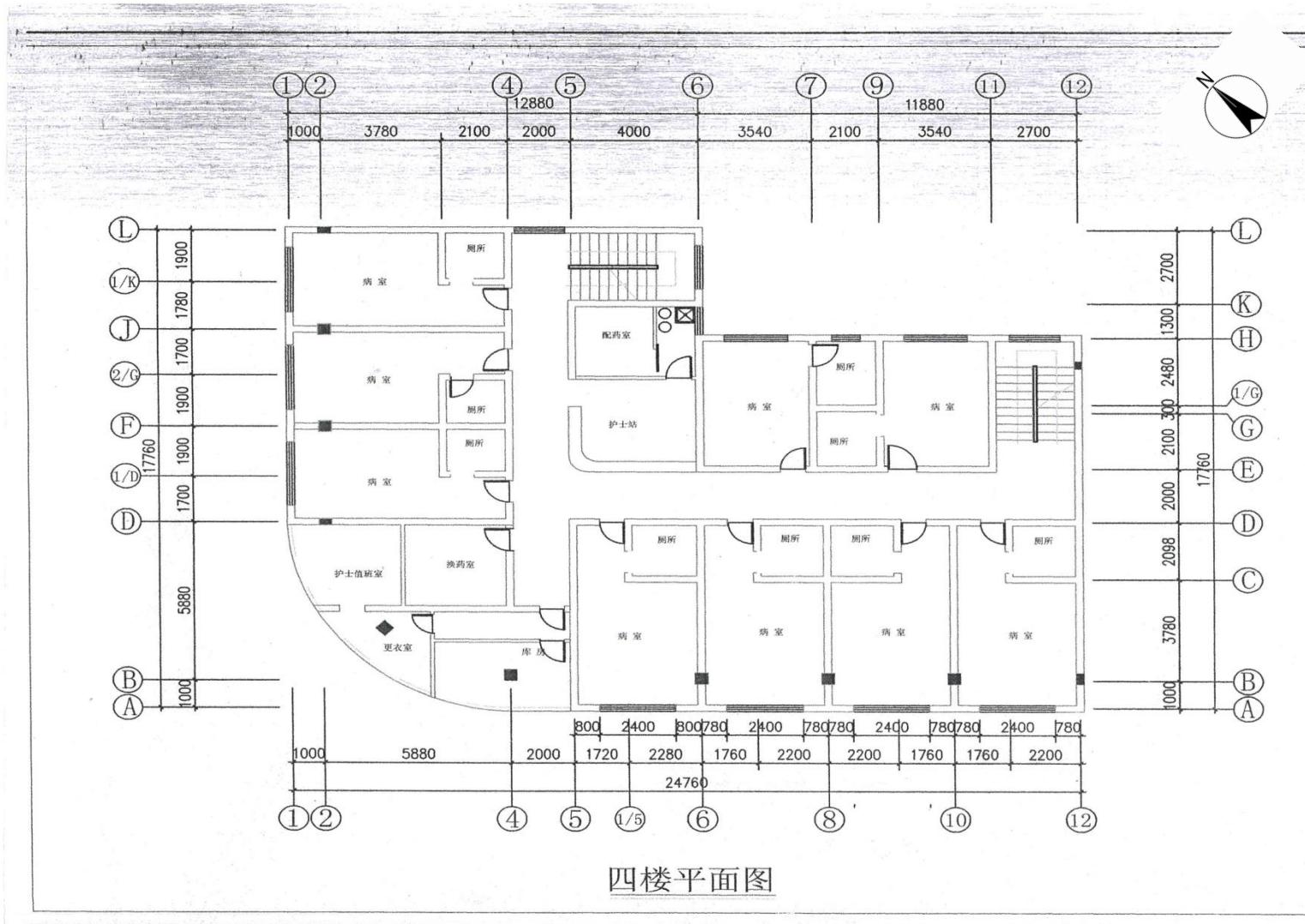
## 附图二、项目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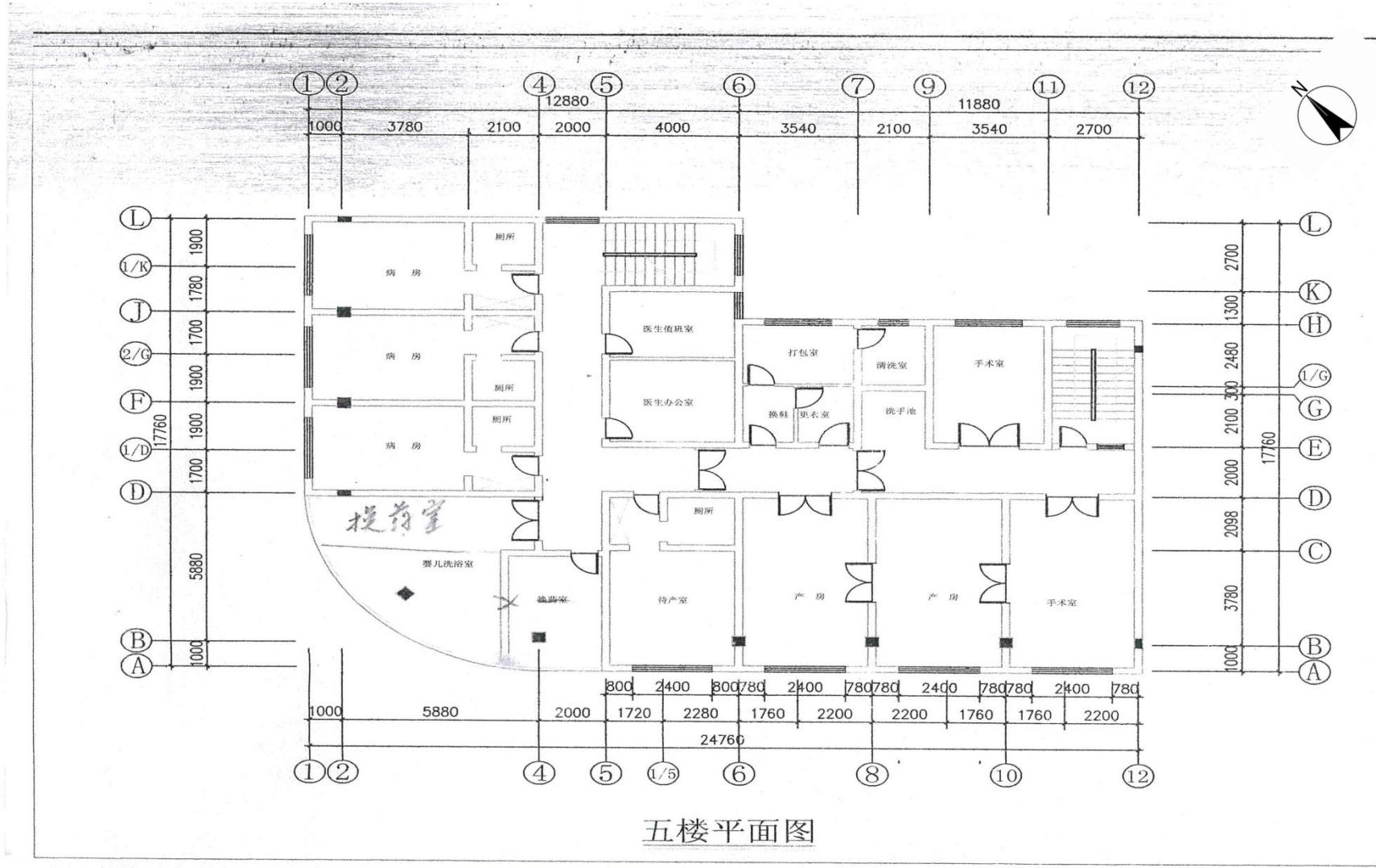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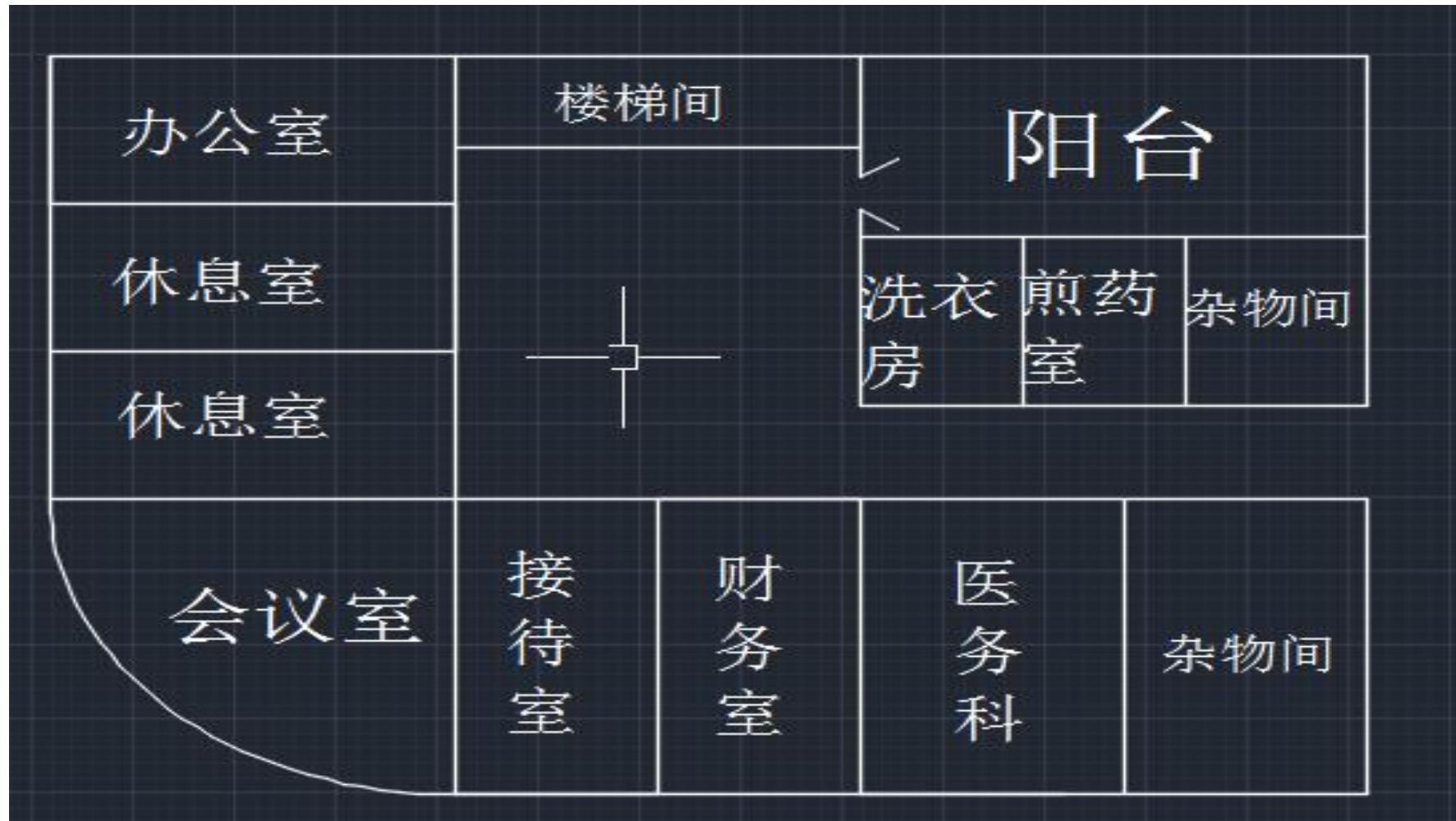




三楼平面图







6 楼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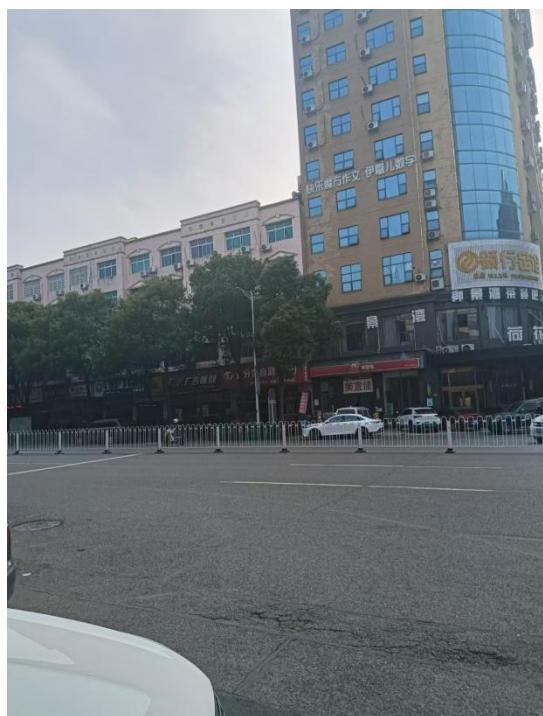
### 附图三、项目四至图



北面居民区



南面商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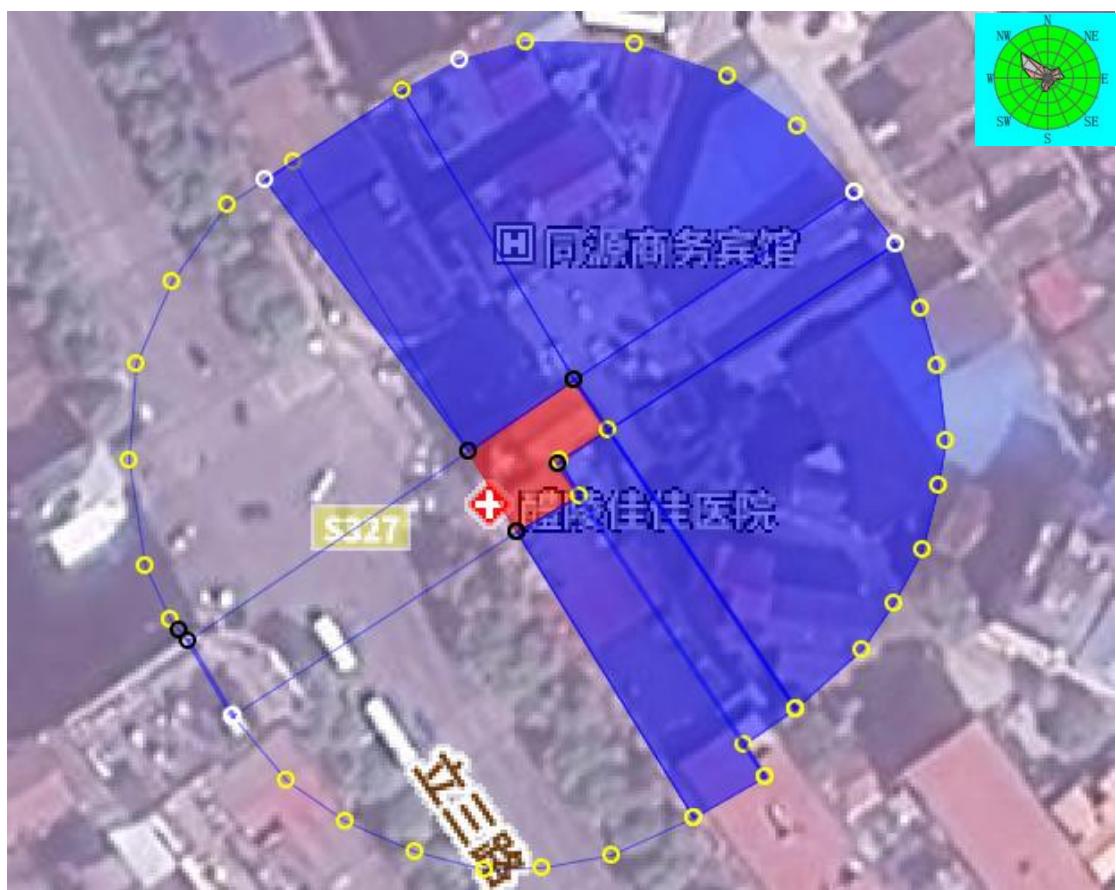


西面立三大道



东面宜家建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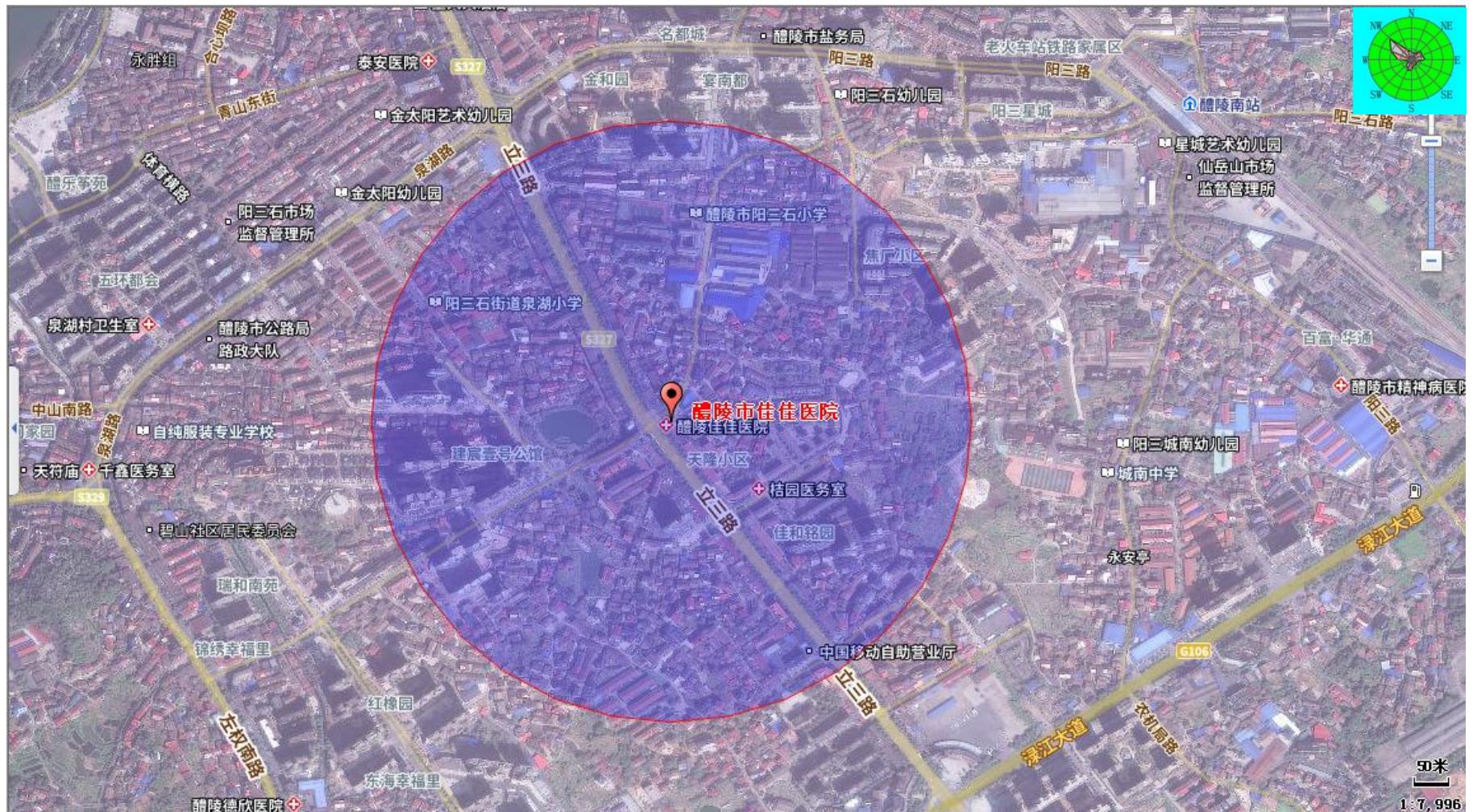
附图四、项目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分部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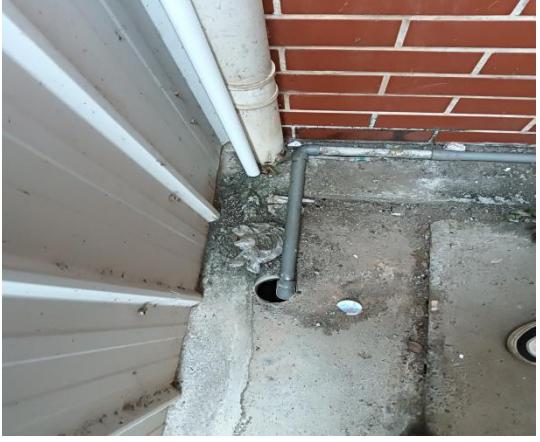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位置

附图五、项目 500 米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分部图



## 附图六、污水处理设备及医疗废物暂存间现场图

	
污水消毒设备	医疗废物暂存间警示牌
	
消毒剂加药口	地埋三级化粪池
	
医疗废物暂存间	消毒设备间

## 附件一、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HY2405001

第1页 共6页



华运检测



221812052436

#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样品类型： 废水（自送样）

委托单位： 湖南泽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醴陵市佳佳医院废水检测

报告日期： 2024年5月9日



地址：长沙高新区谷苑路与南桥路交汇处三和智汇产业园17栋9层901-908

## 检 测 报 告 说 明

- 1、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3、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4、报告涂改无效。
- 5、送样检测仅对来样负责，样品来源及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及确认。
- 6、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 7、未经本公司书面统一，委托方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 8、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天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标记项目为分包项目。
- 10、“L”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检测单位联系方式：

地 址：长沙高新开发区谷苑路与南桥路交汇处三和智汇产业园 17 栋 9 层  
901-908  
邮 编：410205  
电 话：18216188892

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谷苑路与南桥路交汇处三和智汇产业园 17 栋 9 层 901-908

## 湖南华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 1、基本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水
委托单位	湖南泽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醴陵市佳佳医院废水检测
检测地点	/
来样日期	2024年05月03日
分析人员	刘姿汝、余丹等
分析日期	2024年05月03日~2024年05月08日
分析项目	废水: pH、氨氮、悬浮物、五日化学需氧量、粪大肠菌群、总氯
检测结果	见后
备注	/

湖南华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2、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样品编号	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废水	HY2405001W01001- HY2405001W01006	废水总排口	无色、透明、无异味、 无浮油

地址：长沙高新区谷苑路与南桥路交汇处三和智汇产业园17栋9层901-908

## 湖南华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检 测 报 告

## 3、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分析主要仪器及编号	标准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P901W 酸度计 (HYJC-YQ-FX020)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L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YJC-YQ-FX019)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89	FA2204B 电子天平 (HYJC-YQ-FX025)	/
	五日化学需氧量	《水质 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接种法》HJ 505-2009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HYJC-YQ-FX072)	0.5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HJ 755-2015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HYJC-YQ-FX046)	20MPN/L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HJ 586-2010	L3 可见分光光度计 (HYJC-YQ-FX019)	0.03mg/L

地址: 长沙高新区谷苑路与南桥路交汇处三和智汇产业园 17 栋 9 层 901-908

## 湖南华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 4、检测结果

表 4-1 废水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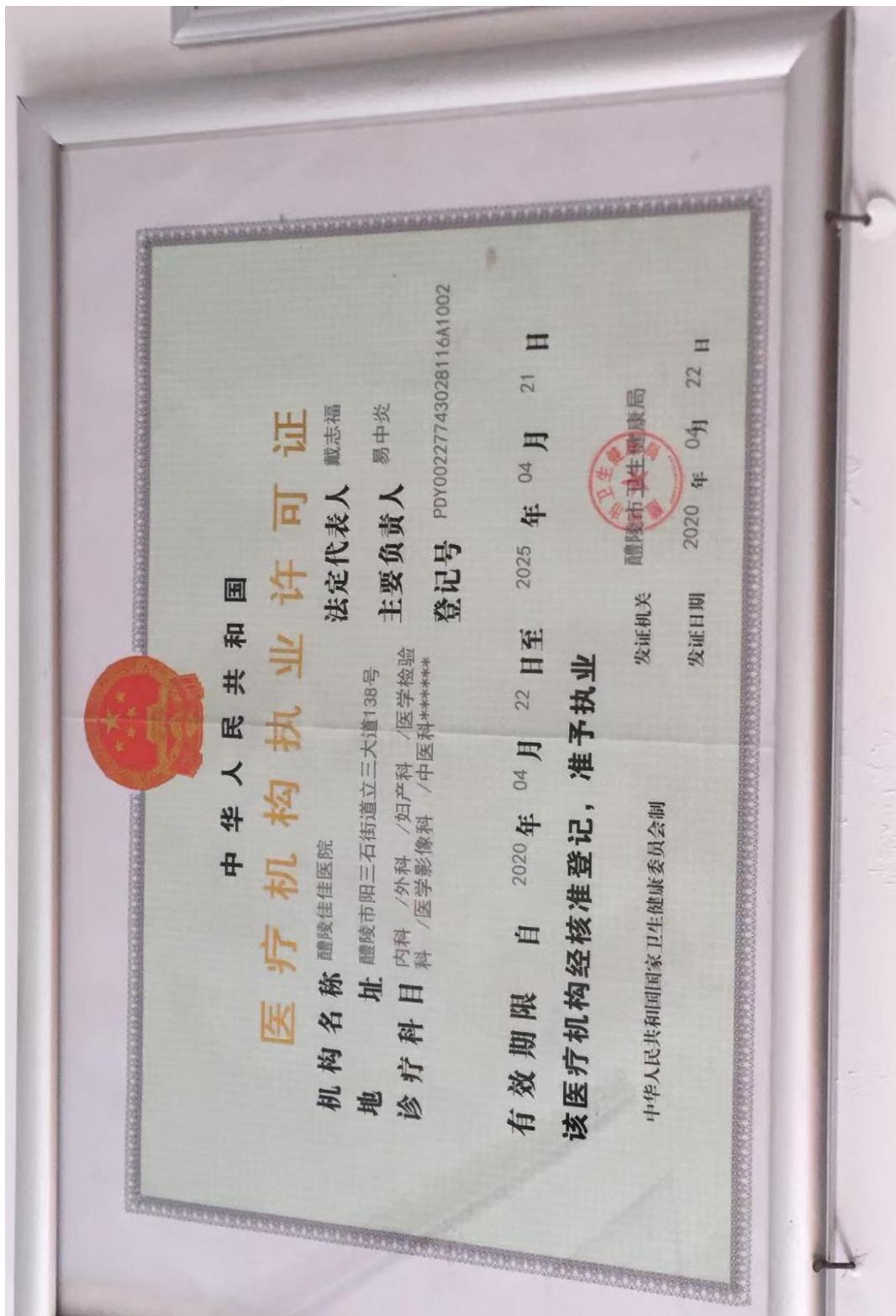
(单位: mg/L)

数据 项 目	时间		标准限值
废水 总排 口	pH (无量纲)	6.72	6-9
	氨氮	0.197	/
	悬浮物	6	60
	五日化学需氧量	0.5L	100
	粪大肠菌群 (MPN/L)	$1.40 \times 10^2$	5000
	总氯	0.55	/
备注	标准限值参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中表 2 的预处理标准。		

报告编制: 邹晓萍报告审核: 陈海云报告签发: 江波

\*\*\*\*\*报告结束\*\*\*\*\*

## 附件二、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全国唯一标识码 430062328

医疗机构名称 醴陵佳佳医院

地 址 醴陵市阳三石街道立三大道138号

邮 政 编 码 412200

所有制形式 股份制

医疗机构类别 综合医院

经 营 性 质 营利性

服 务 对 象 社会

床 位(牙椅) 50 (张)

注 册 资 金 牙椅0 (张)

法 定 代 表 人 戴志福

主 要 负 责 人 易中舜 年 月 日  
有 效 期 限 易中舜 年 月 22 日  
至 2029 年 04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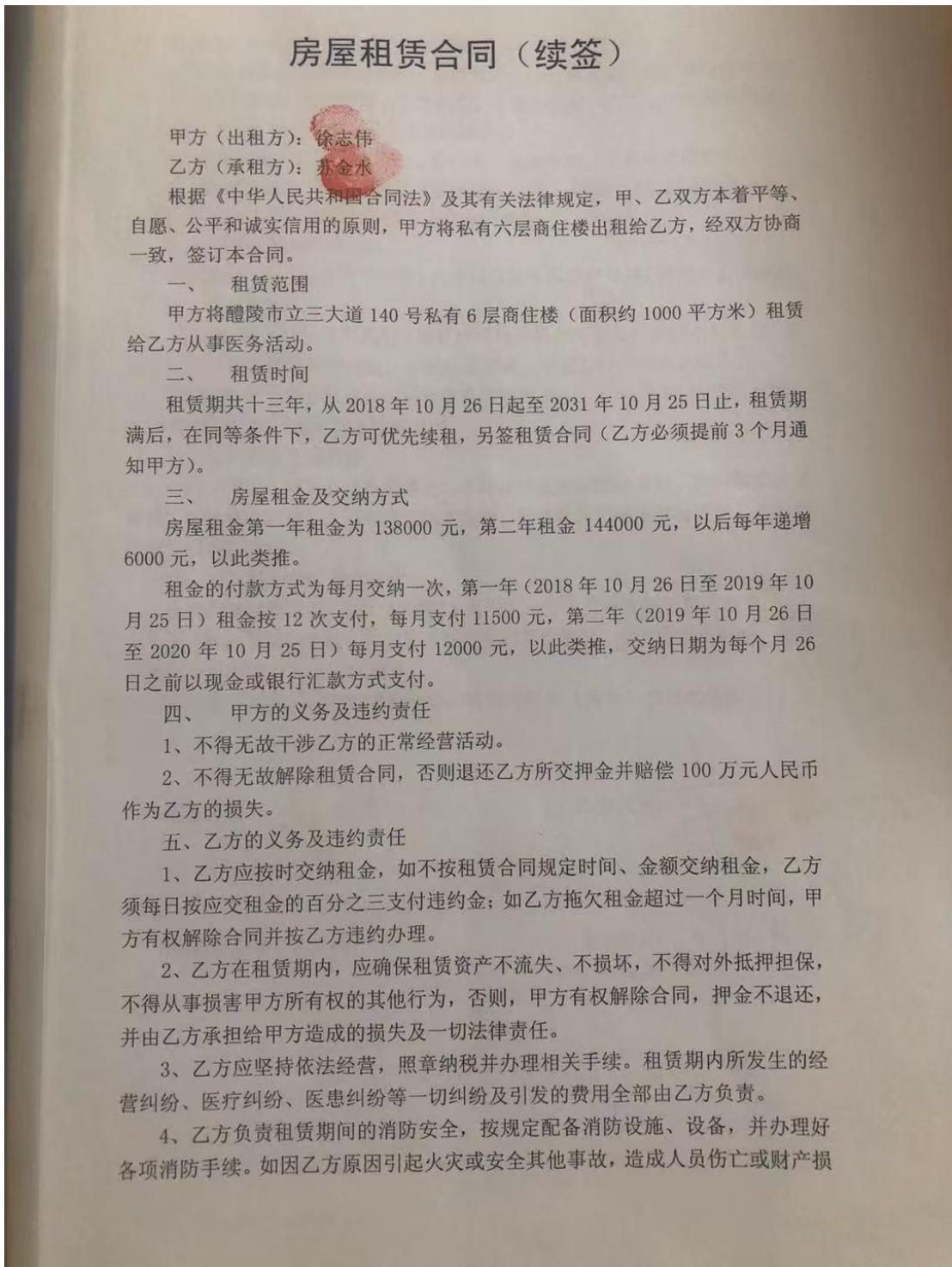
登 记 号 202504211602□□□□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  
发证机关:醴陵市卫生健康局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22日

诊 疗 科 目	
内科	/外科 /妇产科 /医学检验科 /医学影像科
内像科	/中医科*****



## 附件三、租房合同



失，乙方应全部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5、乙方需要改造租赁房屋时，需请设计人员出具改造方案，并征得甲方同意，签订补充协议，改造费用由乙方承担。租赁期满后，乙方必须按现有房屋的主体结构交还给甲方（甲方同意改造的除外）。

6、租赁期间内，乙方必须按时缴纳水、电等费用，不得将房屋转租。

7、租赁期间内，乙方不得无故提前终止合同，否则预交的租金和押金不予退还，并且赔偿 100 万元人民币作为甲方的损失。

#### 六、租赁房屋的维修保养

租赁期间，乙方对租赁的房屋，负责日常检修和维护保养，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七、其他要求

1、2008 年 7 月 9 日甲乙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中支付的押金叁万元，转为本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的押金，房屋租赁期满，甲方按时退还押金给乙方。

2、甲方同意乙方安装电梯，合同到期如双方不再合作，电梯按固定资产折旧处理，处理的资金归乙方。

3、2008 年 7 月 9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到 2018 年 10 月 25 日仍然有效，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执行本续签合同。

#### 八、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合同生效后，双方必须全面履行，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包括城市改造）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双方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

#### 九、合同终止后的资产移交

合同期满或解除合同时，必须在 3 天内由双方人员办理租赁资产移交。

十、解决争议的方法：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醴陵市人民法院裁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当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约时间：2016 年 7 月 21 日

签约时间：2016 年 7 月 21 日

## 醴陵佳佳医院 关于房屋租赁合同的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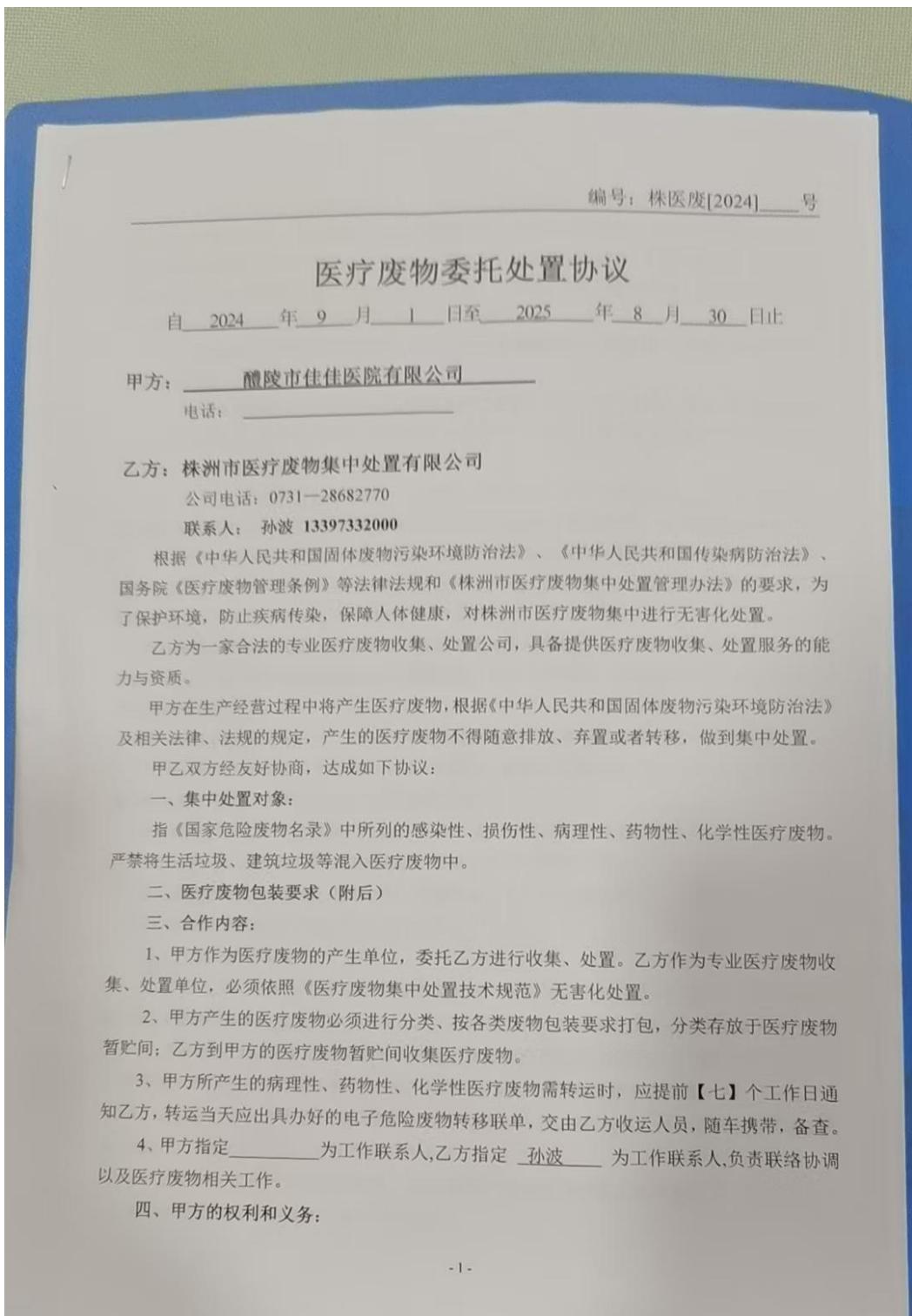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

醴陵佳佳医院成立于 2020 年 4 月，医院座落在醴陵市阳三石街道立山大道 138 号。该选址房屋租赁合同是该房东于 2008 年 7 月原醴陵现代妇科医院签订，至 2016 年 7 月合同期满。醴陵现代妇科医院于 2016 年 8 月再次与房东续签该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期为十三年，即到 2018 年 10 月 26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5 日。因醴陵现代妇科医院在续签期内运营不善等多种原因，就将醴陵现代妇科医院变更名为现在的醴陵佳佳医院，医院法人也做了变更。醴陵佳佳医院所涉及该房屋使用相关事项，是经过与该房东和醴陵现代妇科医院三方协商一致后同意，仍沿用原醴陵现代妇科医院在 2016 年 8 月与房东续签订的那份合同（合同附后）。关于房屋租赁费，则由醴陵佳佳医院按原房屋租赁合同的付费条款每月支付给房东（有付款证据）。

特此说明。



## 附件四、医疗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 1、严格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要求，将各类医疗废物按要求包装，分类存放于医疗废物暂贮点（暂贮点必须有明显的医疗废物贮存标识，并符合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要求），并指派专人负责，加强管理，防止医疗废物流失，各类医疗废物按要求，做到标识清楚，包装完好，无破损，无泄露。医疗废物的包装、贮存及标识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规范制定的相应技术要求。
- 2、乙方提供的周转箱及周转箱专用袋仅用于盛放损伤性、感染性医疗废物，除此之外的医疗废物包装耗材都由甲方自备。
- 3、甲方按规定时间收集损伤性、感染性医疗废物，甲乙双方对数量、重量、种类进行确认，由甲方称重并及时填写纸质《医疗废物转移联单》，乙方交接人员签字确认，联单双方保存三年，以便跟踪管理。
- 4、乙方按约定时间收集病理性、化学性、药物性时，甲方应提前告知乙方，甲方应按照环保部门管理要求办理危废电子转移联单，并打印危废电子转移联单，随货及运输车辆通行。
- 5、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医疗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如因此导致在该废物的运输、储存、或处置等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的，甲方须承担相应责任；由此导致乙方费用增加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加相关费用和相应赔偿。
- (1) 未列入本合同的危险废物或者是废物中夹杂合同外废物，尤其是爆炸性废物、放射性物质以及国家明令禁止的危险化学品等剧毒物质。经乙方发现后，甲方应承担退回本合同外废物的运输费用。
  -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液体和半固体等废物发生泄漏。
  -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以最终处置厂化验结果为准）。
  - (4) 其他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 (5) 加强对员工及病人的环保宣传教育，尽量减少医疗废物的产生。
  - (6) 积极配合乙方的安全处置工作，并按时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
  - (7) 自觉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及市民的监督。
-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及时收运甲方的医疗废物。若遇特殊情况，如道路、天气以及市政设施变化等原因，确实无法按时收运，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双方协商处理，同时报告卫健、环保行政主管部门。
- 2、严格执行《医疗废物转移联单》制度，防止医疗废物在运输或处置过程中流失或产生二次污染，严格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进行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
- 3、运输由乙方负责，乙方承诺废物自甲方场地运出起，其运输、处置过程均遵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其一切风险、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4、免费定量提供用于盛放损伤性、感染性医疗废物的周转箱及周转箱专用包装袋。
- 5、自觉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及市民的监督。

六、收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1、收费标准：按株洲市发改委株发改发〔2023〕69号《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完善我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收费的有关问题的通知》执行。

A、有固定病床的医疗机构按实际病人占用床位数，收费标准为2.6元/床/日，年处置费用为¥6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元整）。

B、有固定病床的医疗机构污水处理站污泥按重计费，每吨4500元，不足一吨按一吨结算。

2、结算方式：

从合同签订起按每年结算一次，甲方按年将处置费用支付给乙方。

银行委托收款户名：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开户行：株洲市工商银行奔龙支行

账号：1903 0230 0902 4850 176

七、违约责任：

1、甲方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分类要求进行操作，如发现未按要求分类包装，乙方将告之甲方，并拒收医疗废物，由此引起事故，甲方应负全部责任。

2、甲方应按时支付乙方处置费用，如超过约定时间20天，乙方有权暂停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甲方除支付延期付款的处置费外，同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及每月处置费10%的滞纳金。

3、乙方应按要求约定及时收集医疗废物，否则，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4、乙方处置医疗废物应符合相关环保要求，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八、其他：

1、本协议涂改、复印无效，如有未尽事宜，可另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生态环境部门一份、卫健部门一份。

甲方：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

代表：苏山

日期：2024年9月1日

乙方：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代表：李波

日期：2024年9月1日

## 附件五、一般固废委托处置合同

### 一次性输液瓶（袋）回收处置协议

甲方：衡阳置道塑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醴陵佳佳医院（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卫办医发[2017]30号文件、湘卫函[2017]429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为加强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的安全管理，保障公民身体健康，保护环境，衡阳置道塑业有限公司是一家对未被污染的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的专业处置单位，现甲、乙双方就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回收处置等相关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在遵守中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将各临床科室、病房使用后未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交于甲方处理。不得在输液瓶（袋）中混入医疗废物的物品（包括被污染的应做医疗废物处理的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并跟医疗废物分开暂存。

二、甲方负责定期回收、处置乙方产生的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甲方不得接受任何属于医疗废物的物品（包括被污染的应做医疗废物处理的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

#### 三、收集、运输条件：

1、甲方必须具备有法律法规规定的收集处置资质文件；

2、甲方回收乙方的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不得用于原用途或用于其他用

途时必须不危害人体健康的原则，符合国家政策、法律法规；

3、回收过程中乙方应负责清空输液瓶（袋），不得有残留物。

4、甲方负责免费处置乙方产生的玻璃瓶。

5、双方协议签订后，乙方必须保证所产生的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不能私自交给其他单位或个人处理。

6、在甲方运输一次性输液瓶（袋）前，保证输液瓶（袋）的包装完好及封口紧密，防止所装的废物泄露污染环境。

四、乙方应按照（国卫办医发【2017】30号文件）要求，对使用后的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及时装入回收专用袋运回暂存间，定人妥善保管，以防流失。

五、被传染病人或疑似传染病人污染的一次性输液瓶（袋）不属于甲方回收物的范围。

六、在回收过程中，乙方严格控制不得将医疗废物、针头、棉签混入可回收物中，甲方回收人员当场验收，如发现混装，甲方可拒收，以装车视为回收完成，回收完成后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七、甲方回收后分类登记在统一印制的三联单，并由甲乙双方经办人员签名，作为检查凭证。

八、甲方自行负责运输工具及运输安全，甲方必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运输，严禁丢失、污染环境、违法转卖等。

九、甲乙双方约定，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任何一方均可提出解除本合同：

1、甲方不再具有处置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合法资质的；

2、甲方因违法、违规处理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受到行政或司法处理的；

3、根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行政部门政策规定和通知要求，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

十、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将回收物交由甲方回收处理，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出售，否则，将承担甲方各项损失费用等民事责任、行政责任、刑事责任。

十一、甲乙双方具体回收的时间及地点，应根据甲乙双方协商安排并履行。

十二、甲乙双方在协议期间如有一方提出解除协议，需提前一个月向对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违约的，乙方可单方面解除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乙方违约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并追究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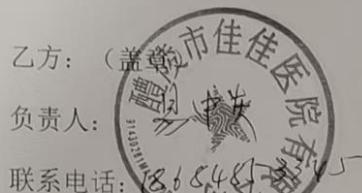
十三、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即成立，合同履行期限为伍年，  
自2021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0日止，到期后经双方  
同意可以续期；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

十四、其他事项

1、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出现争议，双方应自行协商，协商不成应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对上级主管部门调解不成的，甲乙双方有权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另行协商作补充协议，本合同所有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叁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贰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订日期：2021年9月1日

## 附件六、污水处理设备技术服务合同

### 医疗机构污水处理站运营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醴陵市佳佳医院

乙方:湖南泽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按照有关环保管理的规定,甲方将污水站委托乙方运营管理。

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团结协作的精神达成如下协议:

#### 一、委托内容

1、甲方将污水处理站的日常运营管理全权委托乙方负责,主要包括为处理站配置合格的操作、维修人员,提供设备维修和设备保养,提供污水处理站所需药剂,保证污水处理站的正常运行和污水达标排放。

2、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 $\leq 5$  吨/日。

3. 废水经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中排放标准。

成分浓度(mg/L): ①COD  $\leq 250$ , ②BOD  $\leq 100$ , ③氨氮  $\leq 15$ , ④pH 6-9, ⑤粪大肠菌群数  $\leq 500$ MPN/L, ⑥SS  $\leq 60$ , ⑦总余氯  $\leq 0.5$

如环保部门对排放污水有新的标准或规定,双方重新签订委托运营协议。

4、处理工艺:物化法

#### 二、运营管理费用及支付方法

1、运营管理费用，共计 1.6 万元人民币/年。包括药剂费、化验费、技术服务费、水质监测费用。

2、运营管理费支付方式，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运营管理一个月之后，七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半年运营费，半年之后七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全年运营费（甲方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运营费用，协议自动终止）。

### 三、双方约定

1、在乙方运营期间，乙方必须保证污水处理消毒设施正常运行。

2、乙方必须按照设备有关规范要求进行操作，遵守甲方相关管理规定。

3、乙方在技术服务期间，乙方技术人员必须严格按污水处理站设备操作规程、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确保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并保证自身人身安全。

4. 在合同期内乙方服务人员发生的任何事故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完全由乙方负责。

5、污水处理站由于设备检修、突发状况难以正常处理污水，乙方必须提前告知甲方以便甲方调整生产排水，乙方应尽快采取应急措施，确保污水处理站尽快恢复正常运行。

6、污水处理站的运行台账、维修记录等必须由乙方详实纪录、甲方签字确认并由乙方妥善保存，当合同期满后，完整移交给甲方存档。在运营期内，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做好上级部门的监督检查

工作，并提供相关材料。

7、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院内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人员检查和监督。并且要妥善保护好站内的一切公共设施及保持周边环境卫生。

8、污水处理当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浮渣、剩余污泥，由甲方负责按环保局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9、设备的所有维修和保养由甲方负责。

10、每年由乙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二次水质七大常规性检测，并出具合格的水质检测报告。

11、甲方因停水停电导致设备无法正常运转，由甲方负责。

12、如果乙方因故与甲方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一月通知甲方，否则视为违约，甲方因故与乙方解除合同，应提前一月通知乙方，否则视为违约。

13、如环保部门对排放污水标准调整，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污水处理工艺改造，改造费用由甲方承担。

#### 四、违约及责任

1、乙方运营期间，保证甲方的设备设施完好无损，正常运行，严格按照处理工艺执行，保证污水处理达标。如造成损坏，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彻底整改，费用由乙方出具。

2、如果甲方付款或水、电供应不及时，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3、如一方违反有关法律规定或违约，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违

约方应赔偿给另一方因违约造成的损失。

#### 五、其他约定

如双方之间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发生的其他业务出现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六、合同有效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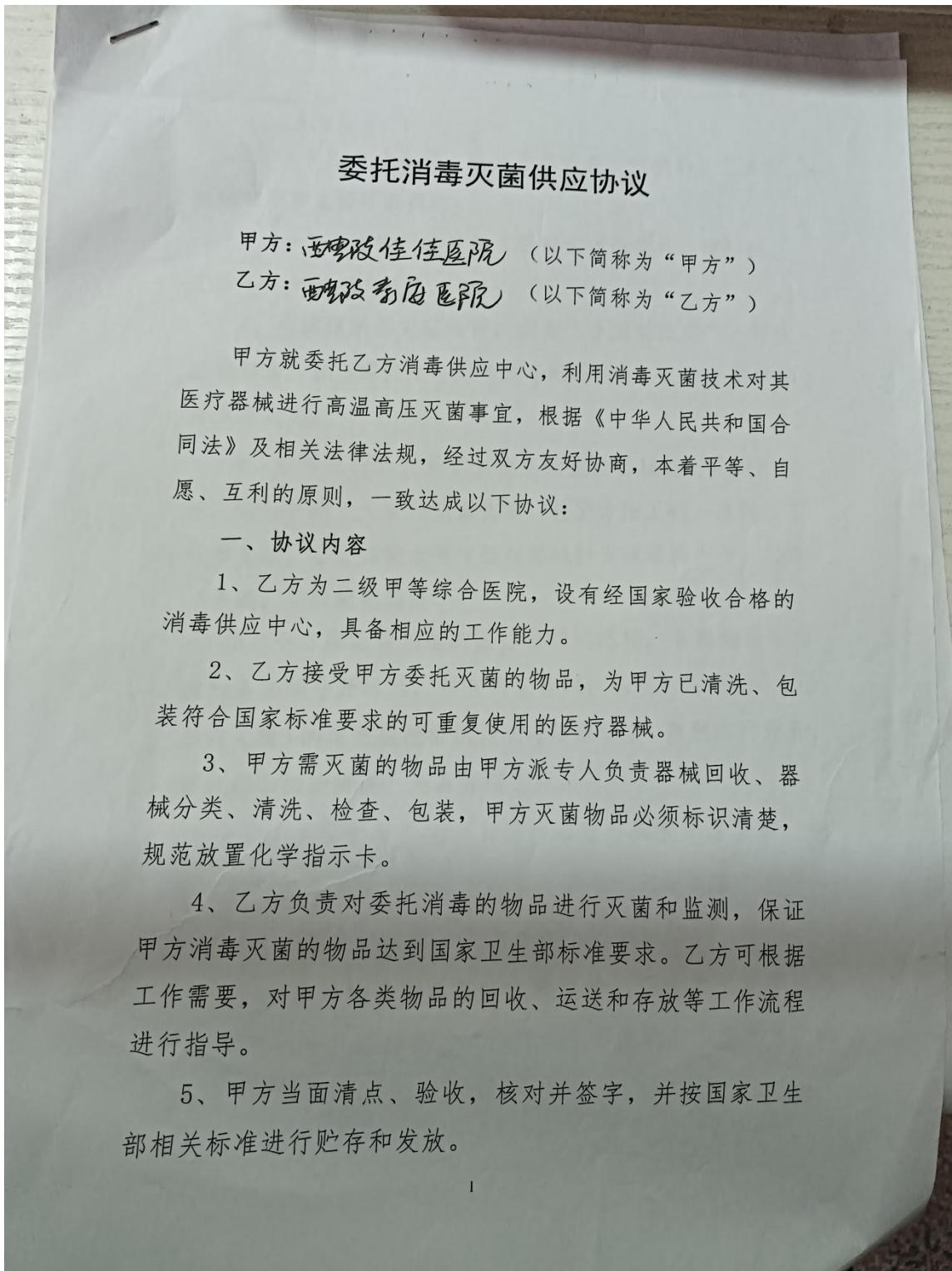
自 2022 年 4 月起。

七、本合同自甲、乙双发签字盖章后生效，任何一方单独签字或盖章合同无效。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各执壹份，一份留存醴陵市卫健委医政股备案。



## 附件七、医疗器械委托消毒协议



## 二、责任划分

1、由于乙方的原因，致使产品丢失、破损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直接经济损失。

2、由于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致使产品丢失、破损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为确保消毒灭菌效果，避免“小装量效应”，甲方应根据自身业务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周转包，乙方不提供临时消毒灭菌。

4、甲方自行负责对重复使用的医疗器械进行规范的清洗，保证外观上无任何残留物质，包装方法正确，达到国家标准要求，乙方在接收甲方医疗器械时发现清洗不净，包装不正确，有权拒绝接收。

5、甲方应配备规范的医疗器械运送箱，有菌物品和无菌物品必须分开运送，并有明显标识；由甲方对物品（污染或无菌）的运送应严格执行消毒隔离制度，做到洁污分开，并做好车辆的清洗、消毒管理工作。

6、乙方应对发放前的灭菌物品进行必要质量监控，确保灭菌合格后方可放行；甲乙双方对委托灭菌的各类物品每批均应有严格交接记录，并做好相关资料留档。

7、灭菌后物品甲乙双方交接完毕，即视为甲方确认其消毒灭菌合格，此后造成的任何不良后果均与乙方无关，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三、合同生效期间，甲方不得自行进行物品灭菌。

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中未涉及产品的灭菌事宜另外协议。

五、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六、本合同自2021年3月22日起至2022年3月21日止。

七、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签约人：  
日期：2021年3月22日

乙方：（盖章）  
签约人：  
日期：2021年3月22日

## 附件八、2024年危废转移联单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 人员签 月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1	1.31	0.46			陈冬云	2024年1月
2							
3	1	2.065	0.14			陈冬云	12月
4							
5		1.325	0.37			陈冬云	4月 8日
6							
7		1.89	0.18			陈冬云	12月 745
8							
9		1.06	0.12			陈冬云	2024年8月
10							
11	1	1.28	0.38			陈冬云	吴海生 7:42
12							
13	1	2.03	0.225			陈冬云	8月 7月 10
14							
15	1	1.02	0.2			陈冬云	陈冬云 7-50
16							
17	1	1.56	0.41			陈冬云	吴海生 8:18
18							
19	1	1.065	0.265			陈冬云	吴海生 8:05
20							
21	1	1.47	0.215			陈冬云	8月 7:18
22							
23	1	1.91	0.225			陈冬云	8月 8:30
24	0						
25	1	1.36	0.235			陈冬云	吴海生 7:40
26							
27	1	1.045	0.285			陈冬云	8月 7:10
28							
29	1	0.64	0.17			陈冬云	8月 8:20
30							
31	1	2.03	0.29			陈冬云	8月 8:38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时间：2019年2月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2	1	1.2	0.38		陈女士	吴海英	R06	
3								
4	1	1.94	0.23		陈女士	刘伟	8.15	
5								
6	1							2019年8月18日
7								
8								吴海英 8.20
9								
10								
11								
12								
13								
14								
15								2019年8月18日
16								
17	1	3.35	0.35		陈女士	吴海英	7.6	
18								
19	1	2.565	0.16		陈女士	刘伟	7.18	
20								
21	1	1.46	0.315		陈女士	刘伟	8.10	
22								
23	1	2.12	0.265		陈女士	吴海英	8.21	
24								
25	1	0.88	0.38		陈女士	X1212	7.10	
26								
27	1	2.17	0.18		陈女士	吴海英	8.20	
28								
29	1	1.435	0.16		陈女士		7.41	
30								
31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时间 2024 年 3 月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2	1	2.07	0.26			陈冬云	吴海屏	8:19
3								
4	1	2.155	0.37			陈冬云	吴海屏	8:15
5								
6	1	2.285	0.25			陈冬云	吴海屏	8:20
7								
8	1	2.105	0.34			陈冬云	吴海屏	8:10
9								
10	1	2.31	0.55			陈冬云	吴海屏	7:08
11								
12	1	2.7	0.325			陈冬云	吴海屏	7:22
13								
14	1	2.03	0.235			陈冬云	吴海屏	7:10
15								
16	1	1.645	0.235			陈冬云	吴海屏	7:55
17								
18	1	2.02	0.33			陈冬云	吴海屏	8
19								
20	1	2.385	0.31			陈冬云	吴海屏	8:48
21								
22	1	2.6	0.345			陈冬云	吴海屏	8:12
23								
24	1	1.52	0.36			陈冬云	吴海屏	7:41
25								
26	1	1.865	0.41			陈冬云	邵进	8:11
27								
28	1	0.81	0.2			陈冬云	吴海屏	8:08
29								
30	1	1.54	0.2					
31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时间：2020年1月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1	1.003	0.21			陈冬云	87	1.6	
2									
3	1	3.27				陈冬云	邹进	1.00	
4									
5	1	2.02	0.535			陈冬云	吴海生	8.0	
6									
7	1	1.322	0.25			陈冬云	王利军	21	
8									
9	1	1.48	0.165			陈冬云	刘四	8.0	
10									
11	1	0.92	0.17			陈冬云	王平	8.38	
12									
13	1	1.43	0.305			陈冬云	王平	8.15	
14									
15	1	1.06	0.495			陈冬云	87	7	
16									
17	1	2.115	0.3			陈冬云	王平	8.30	
18									
19	1	2.14	0.32			陈冬云	吴海生	9.31	
20									
21	1	1.74	0.4			陈冬云	87	7.5	
22									
23	1	2.3	0.23			陈冬云	刘四	8.0	
24									
25	1	1.87	0.126			陈冬云	王平	8.6	
26									
27	1	1.1	0.23			陈冬云	王平	8.11	
28									
29	1	1.76	0.44			陈冬云	87	7.18	
30									
31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株洲市传染病医院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时间：2021年5月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1	1.25	0.21			陈冬云	吴海芳	8:28
2						陈冬云	吴海芳	7.19
3	1	1.81	0.24			陈冬云	吴海芳	
4						陈冬云	吴海芳	
5	1	2.14	0.235			陈冬云	吴海芳	
6						陈冬云	吴海芳	
7	1	2.31	0.23			陈冬云	吴海芳	
8						陈冬云	吴海芳	
9		2.77	0.715			陈冬云	吴海芳	
10		1.21	0.305			陈冬云	吴海芳	
11		1.52	0.17			陈冬云	吴海芳	
12		1.47	0.75	10		陈冬云	吴海芳	
13		1.69	0.25			陈冬云	吴海芳	
14		2.55	0.28			陈冬云	吴海芳	
15		0.69	0.485			陈冬云	吴海芳	
16		1.78	0.215			陈冬云	吴海芳	
17		1.745	0.37			陈冬云	吴海芳	
18		2.16	0.365			陈冬云	吴海芳	
19		2.78	0.51			陈冬云	吴海芳	
20		0.02	0.25			陈冬云	吴海芳	
21						陈冬云	吴海芳	
22						陈冬云	吴海芳	
23						陈冬云	吴海芳	
24						陈冬云	吴海芳	
25						陈冬云	吴海芳	
26						陈冬云	吴海芳	
27						陈冬云	吴海芳	
28						陈冬云	吴海芳	
29						陈冬云	吴海芳	
30						陈冬云	吴海芳	
31						陈冬云	吴海芳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注：本联单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株洲市人民医院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时间：2024年6月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2	1	1.53	0.37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20
3								
4	1	1.25	0.19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7:36
5		1.72	0.225					
6	1	1	1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7:48
7								
8	1	1.3	0.29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00
9								
10	1	1.56	0.25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12
11								
12	1	1.36	0.2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05
13								
14		1.21	0.17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10
15								
16		1.45	0.39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15
17								
18	1	2.29	0.25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10
19								
20	1	2.125	0.42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15
21								
22	1	2.5	0.23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40
23		2.5	0.23	X				
24	1	1.39	0.43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40
25								
26	1	2.04	0.375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40
27								
28	1	2.436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40
29								
30	1	1.28	0.14			陈冬云	吴海云	2024.6.1 8:40
31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株洲市传染病医院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时间：2024年7月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2	1	1753	0.15			陈文云	邵进	8:20
3								
4	1	1.02	0.19			陈文云	邵进	8:28
5								
6	1	1.1	0.12			陈文云	吴海波	8:03
7								
8	1	0.72	0.17			陈文云	邵进	7:57
9								
10	1	2.02	0.26			陈文云	吴海波	7:48
11								
12	1	1373	2.59			陈文云	吴海波	8:13
13								
14	1	2.74	0.38			陈文云	邵进	8:14
15								
16	1	2.72	0.35			陈文云	吴海波	8:22
17								
18	1	2.23	0.29			陈文云	邵进	9:28
19								
20	1	1.92	0.3			陈文云	吴海波	8:10
21								
22	1	1.85	0.31			陈文云	邵进	7:15
23								
24	1	2.18	0.46			陈文云	邵进	8:10
25								
26	1	2.33	0.35			陈文云	吴海波	8:05
27								
28	1	1.84	0.39			陈文云	邵进	8:25
29								
30	1	1.79	0.35			陈文云	吴海波	8:20
31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2.04	0.26				段冬云	九月八日	2-10
2								
3	1.64	0.21				段冬云	吴海英	8.10
4								
5	1.06	0.37				段冬云	陈伟	7.40
6								
7	0.9	0.17				段冬云	刘进	8.15
8								
9	0.98	0.18				段冬云	吴海英	7.10
10								
11	1.96	0.27				段冬云	王伟	7.20
12								
13	1.75	0.42				段冬云	吴海英	8.11
14								
15	2.31	0.29				段冬云	王伟	8.10
16								
17	1.16	0.22				段冬云	王伟	8.11
18								
19	0.76					段冬云	陈伟	7.28
20								
21	2.525	0.32				段冬云	刘进	8.30
22								
23	2.74	0.58				段冬云	吴海英	7.10
24								
25	2.	0.43				段冬云	王伟	7.20
26								
27	2.43	0.38				段冬云	陈伟	8.20
28								
29	1.97	0.38				段冬云	吴海英	8.12
30								
31	2.	0.23				段冬云	吴海英	8.01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时间：2024年8月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株洲市妇幼保健院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段女士	8月5日	14:41
2	1	1.57	0.41					
3								
4	1	2.3	0.19			段女士	8月6日	8:50
5								
6	1	1.605	0.24			段女士	8月7日	8:20
7								
8	1	1.67	0.22			段女士	8月7日	8:30
9								
10	1	1.55	0.21			段女士	8月8日	8:10
11								
12	1	2.84	0.5			段女士	8月9日	14:00
13								
14	1	2.32	0.325			段女士	吴海生	7:51
15								
16	1	1.51	0.295			段女士	8月10日	7:45
17								
18	1	2.48	0.32			段女士	吴海生	8:08
19								
20	1	2.65	0.38			段女士	吴海生	7:42
21								
22	1	2.87	0.37			段女士	8月10日	7:30
23								
24	1	2.61	0.42			段女士	吴海生	7:40
25								
26	1	2.31	0.17			段女士	吴海生	8:10
27								
28	1	2.83	0.29			段女士	吴海生	7:50
29								
30	1	1.36	0.17			段女士	8月10日	7:18
31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78年云	刘进	8:37
2	1	0.85	0.14					
3						78年云	吴海	8:05
4		1.85	0.33					
5						78年云	陈冬云	7:55
6	1	1.41	0.22					
7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8	1	1.71	0.17					
9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10	1	1.41	0.2					
11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12	1	2.31	0.31					
13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14	1	1.42	0.32					
15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16	1	1.42	0.2					
17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18	1	1.51	0.16					
19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20		1.38	0.14					
21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22	1	1.59	0.17					
23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24		2.54	0.24					
25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26		1.51	0.5					
27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28	1	1.13	0.19					
29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30	1	2.1	0.38					
31						78年云	陈冬云	7:55-15

时间: 2021年 10月

第一联: 处置单位留存 (白)

第二联: 产废单位留存 (黄)

注: 本联单一式两份, 每月一张, 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 分别保存, 保存时间为5年。

### 株洲市医疗废物转移联单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雨露医疗废物处置中心

时间 2024年 11月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1	3.41	0.15			陈冬云	吴海峰	8.17
2								
3		2.47	0.48			陈冬云	王平	8.20
4								
5	1	1.23	0.57			陈冬云	吴海峰	7.50
6								
7	1	2.36	0.46			陈冬云	吴海峰	8.48
8								
9	1	1.3	0.45			陈冬云	吴海峰	8.05
10								
11	1	1.28	0.44			陈冬云	吴海峰	7.52
12								
13	1	2.28	0.33			陈冬云	许进	7.58
14								
15	1	1.73	0.3			陈冬云	吴海峰	8.02
16								
17	1	1.72	0.37			陈冬云	吴海峰	7.27
18								
19	1	1.61	0.15			陈冬云	吴海峰	8.15
20								
21	1	1.34	0.22			陈冬云	吴海峰	8.18
22								
23	1	1.73	0.21			陈冬云	吴海峰	8.26
24								
25	1	1.68	0.43			陈冬云	吴海峰	8.10
26								
27	1	1.16	0.18			陈冬云	许进	8.15
28								
29	1	1.24	0.2			陈冬云	吴海峰	8.17
30								
31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 株洲市医疗废物转移联单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株洲市传染病医院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株洲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时间2019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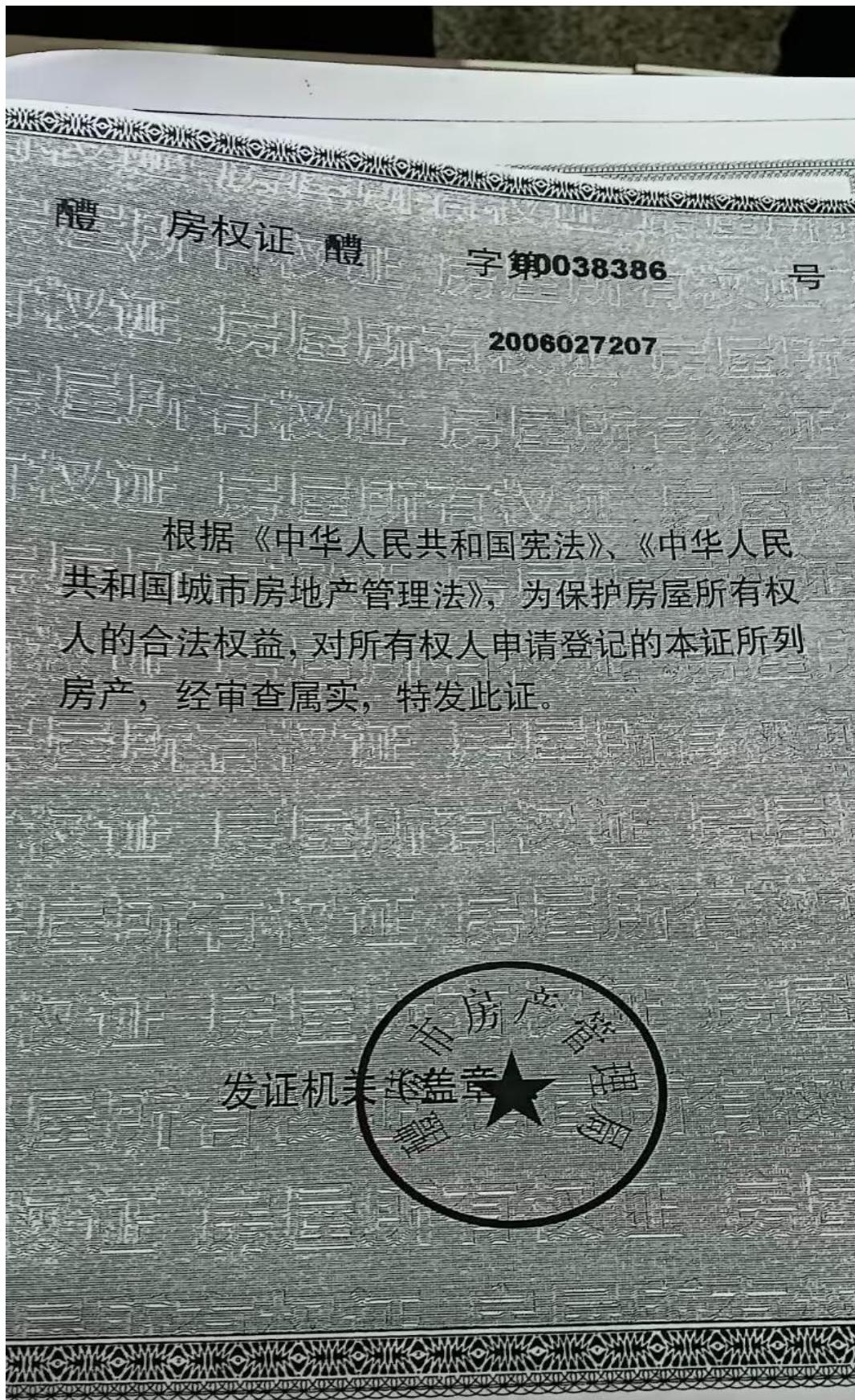
日期	感染性废物		损伤性废物		其他	医疗卫生机构 交接人员签名	废物运送 人员签名	交接时间
	体积(箱)	重量(kg)	体积(箱)	重量(kg)				
1	1	1.69	0.15			陈大云	王子华	无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注：本联单一式两份，每月一张，由处置单位医疗废物运送人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人员交接时共同填写，分别保存，保存时间为5年。

第一联：处置单位留存（白）

第二联：产废单位留存（黄）

## 附件九、房权证



房屋所有权人	徐志伟					
房屋坐落	阳三街道办事处立三大道140号					
丘(地)号			产别	私产		
房屋状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所在总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混合结构	5	833.84	住宅
共有人等入		共有权证号自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使用面积(平方米)			
权属性质			年月日至年月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元)	设定日期	约定期限	注销日期

附记

建筑(竣工)时间: 2007

填发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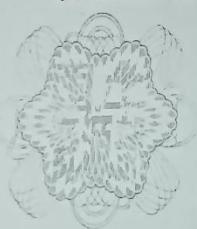
填发日期: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八

房屋所有权人	毛红军						
房屋坐落	阳三街道办事处立三大道138号						
丘(地)号				产别	私产		
房 屋 状 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总层数	所在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混合结构	5		1,033.63	综合
共有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使用面积(平方米)				
权属性质			使用年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元)	设定日期	约定期限	注销日期	

国用 2007 ) 第 1831285号

土地使用权人	毛红军		
座 落	阳三街道办事处立三大道138号		
地 号		图 号	
地类(用途)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国有出让	终止日期	2073-09-30
使用权面积	193.75 M <sup>2</sup>	其中 独用面积	M <sup>2</sup>
		分摊面积	M <sup>2</su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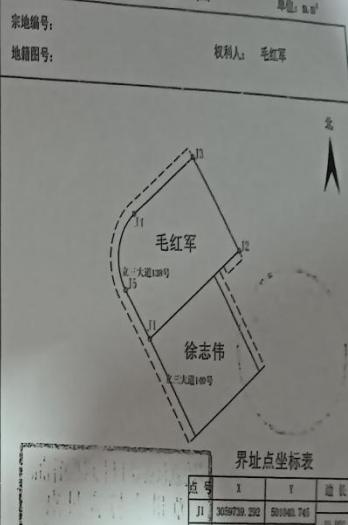
烟台市人民政府(章)

2007年09月21日

本证仅供审核使用其无效

宗地图

单位：m<sup>2</sup>



点号	X	Y	边长
J1	3059739.292	501040.745	

登记机关

证书监制机关



2007

09

21



No. 007269185

## 附件十、建设单位关于“未批先建”情况说明

### 醴陵佳佳医院 关于未做环评的情况说明

醴陵佳佳医院成立于 2020 年 4 月，是一家民营综合一级医院。

地址位于醴陵市立三大道 138 号。其前身为醴陵女子医院，于 2020 年 3 月，通过协商，将醴陵女子医院变更为醴陵佳佳医院。在接手盘存醴陵女子医院中，醴陵女子医院，未做环评、排污登记，只有一套能运行医院污水处理设备，当时大环境认为一级医院不需做环评，为此，醴陵佳佳医院运营来，未做环评排污登记。现根据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医改处《关于做好 2024 年医疗机构污水处理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一级医院以上的医疗单位，要做好医院的环评报告和排污登记。特此说明！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 附件十二、现有 DR 登记备案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 2021-12-03

项目名称	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核技术利用改建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阳三石街道立三大道138号	占地面积(㎡)	20.7
建设单位	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戴志福
联系人	戴志福	联系电话	18607330018
项目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万元)	3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1-12-04		
建设性质	改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72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项中销售I类、II类、III类、IV类、V类放射源的；使用IV类、V类放射源的；医疗机构使用植入治疗用放射性粒子源的；销售非密封放射性物质的；销售II类射线装置的；生产、销售、使用III类射线装置的。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一、建设内容：于医院放射室新增数字化医用X射线摄影系统(DR)，型号：YJF50DR-P，属于III类射线装置。 二、建设规模：使用数字化医用X射线摄影系统(DR)，最大管电压150kV，最大管电流630mA。		

主要环境影响	辐射环境影响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p><b>环保措施:</b></p> <p>一、污染防治措施 1、机房防护设计：数字化医用X射线摄影系统（DR），型号：YJF50DR-P，机房四周墙体均为240mm实心砖，内层额外涂刷30mm硫酸钡，顶棚为120mm砼，内层额外涂刷30mm硫酸钡，机房防护门窗的铅当量设计为3mmPb。2、警示标识：机房防护门设置工作状态指示灯及电离辐射标识；3、通风装置：机房设置有动力排风装置，保持良好的通风；二、安全管理措施 1、成立辐射安全防护管理领导小组；2、制定了一系列辐射安全防护制度和辐射事故应急预案。3、辐射工作人员配备个人剂量计、安排参加环保系统组织的辐射安全与防护专业培训，每年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建立个人健康档案。</p>
<p><b>承诺：</b>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戴志福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戴志福承担全部责任。</p> <p>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u>戴志福</u></p>			
<p><b>备案回执</b>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143028100000153。</p>			

## 附件十一、2023年水费交费记录



### 生活缴费凭证

¥ 377.29

缴费类型  
水费

缴费状态  
已缴费

支付账号

135\*\*\*\*\*18

户号

00051405

住址信息

城\*大道

收费单位

醴陵市瓷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付款时间

2023-02-09 16:19:20

支付宝流水号

2023020900003001250057256679



该回单可以作为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缴费凭证



### 生活缴费凭证

¥ 563.32

缴费类型  
水费

缴费状态  
已缴费

支付账号

135\*\*\*\*\*18

户号

00051405

住址信息

城\*大道

收费单位

醴陵市瓷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付款时间

2023-04-13 14:25:45

支付宝流水号

2023041300003001250057256679413



该回单可以作为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缴费凭证



### 生活缴费凭证

¥ 730.27

缴费类型  
水费

缴费状态  
已缴费

支付账号

135\*\*\*\*\*18

户号

00051405

住址信息

城\*大道

收费单位

醴陵市瓷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付款时间

2023-06-08 11:18:03

支付宝流水号

2023060800003001250068654403



该回单可以作为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缴费凭证



### 生活缴费凭证

¥ 892.45

缴费类型  
水费

缴费状态  
已缴费

支付账号

135\*\*\*\*\*18

户号

00051405

住址信息

城\*大道

收费单位

醴陵市瓷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付款时间

2023-08-18 15:58:59

支付宝流水号

20230818000030012500686544285



该回单可以作为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缴费凭证



## 生活缴费凭证

¥ 844.75

缴费类型  
水费

缴费状态  
已缴费

支付账号

135\*\*\*\*\*18

户号

00051405

住址信息

城\*大道

收费单位

醴陵市瓷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付款时间

2023-12-11 08:17:43

支付宝流水号

202312110000300125008445030

该回单可以作为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缴费凭证



## 生活缴费凭证

¥ 954.46

缴费类型  
水费

缴费状态  
已缴费

支付账号

135\*\*\*\*\*18

户号

00051405

住址信息

城\*大道

收费单位

醴陵市瓷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付款时间

2023-10-10 14:26:16

支付宝流水号

2023101000030012500248828

该回单可以作为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缴费凭证

## 附件十三、委托书

### 环评委托书

兹我司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甲方）现委托长沙宏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乙方）对醴陵市佳佳医院建设项目进行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公司：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 附件十四、湖南省醴陵市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征求意见书

### 湖南省醴陵市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征求意见书

建设单位: 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名称: 醴陵市佳佳医院建设项目

联系人: 易中炎

联系电话: 18684853345

醴陵市环境保护局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租赁位于醴陵市立三大道 138 号 6 层用于建设醴陵市佳佳医院，总占地面积约 166.67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1010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为急诊科、妇科、外科、内科、中医科、放射科等科室的相关内容。

属地村级（社区、居委会）意见：	属地镇（办事处）政府意见：
 盖章：2024 年 12 月 12 日	 盖章：2024 年 9 月 13 日
_____ 部门意见：	_____ 部门意见：
盖章：年 月 日	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十五、环境检测质量保证单

### 环境检测质量保证单

我公司为醴陵市佳佳医院建设项目提供了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并对所提供的数据资料的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项目名称	醴陵市佳佳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立三路 138 号		
委托单位名称	醴陵市佳佳医院有限公司		
现状监测时间	2024 年 11 月 11 日~2024 年 11 月 12 日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类别	数量	类别	数量
空气	/	废气	/
地表水	/	废水	/
地下水	/	噪声	/
噪声	6	固体废物	/
土壤	/	/	/
底泥	/	/	/

经办人: 伍健.

审核人: 夏九生

长沙市鹏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8 日